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二期)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 编制单位: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

限公司(盖章) 限公司(盖章)

电话:18953076188 电话:18953076188

邮编:274600 邮编:274600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箕山镇箕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箕山镇箕

山工业园(工业东路北段) 山工业园(工业东路北段)

目 录

1	前言.		1
	1.1	项目基本情况	1
	1.2	环评手续履行情况	1
	1.3	验收监测工作情况	1
2	验收值	攻据	3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3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3	项目机	既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2	建设内容	6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1	0
	3.4	水源及水平衡1	1
	3.5	供电1	4
	3.6	制冷及采暖1	4
	3.7	消防工程1	4
	3.8	生产工艺流程1	4
	3.9	项目变动情况1	7
4	环境倪	录护设施1	8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1	8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2	2
5	环境景	ど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2	5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2	5
	5.2	措施与建议2	8
	5.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2	9
	5.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2	9
6	验收扰	执行标准3	3
	6.1	验收执行标准及限值	3
	6.2	总量控制指标3	4

7 验收监测内容	. 35
7.1 废水	35
7.2 废气	35
7.3 噪声	36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39
8.1 监测分析方法	. 39
8.2 监测仪器	40
8.3 人员能力	41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41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2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42
9 验收监测结果	. 43
9.1 生产工况	. 43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43
10 验收监测结论	. 55
10.1 项目概况	. 55
10.2 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 55
10.3 验收监测与检查结果	. 55
10.4 验收总结论	57

1 前言

1.1 项目基本情况

随着塑料行业的迅速发展,编织袋在包装行业被广泛应用,但其在使用后会产生大量的废编织袋,由于这些废编织袋自然降解性差,将对环境和人体健康造成潜在的影响,如何处理这些废编织袋,一直是人类迫切希望解决的一个社会问题。回收再利用技术是处理废塑料的最合理最有效的方法。我国废编织袋回收技术主要以回收再生为主。在解决环境污染的同时,使资源可持续发展并创造可观的经济效益。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法人代表商慧利,主要从事塑料制品加工、销售、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为充分利用当地丰富的废塑料资源加工再生塑料颗粒,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投资 1000 万元,在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箕山镇箕山工业园(工业东路北段)建设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项目分为两期建设,西厂区为一期工程、东厂区为二期工程,均通过租赁现有已建厂房进行建设,建设规模为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一期项目(西厂区)已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外排污染物能够稳定达标排放。一期项目于 2019 年 11 月验收完成,现验收二期项 目(东厂区)年产编织袋颗粒 7000 吨,配套建设废气、废水、噪声等环保设施。

1.2 环评手续履行情况

2019年4月,山东泰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5000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06月22日,鄄城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做出《关于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5000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鄄环审报告书[2019]5号),从环保角度同意项目建设。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50000吨项目(一期)于2019年11月验收完成。

1.3 验收监测工作情况

验收工作由来: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于 2022 年 11 月对"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二期)"开展竣工环保验收工作,并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验收工作的组织与启动时间: 2022 年 11 月;

验收对象: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二期);

验收内容:两条生产线及相应环保设施;

现场验收监测时间: 2022年11月07日-2022年11月08日;

调试日期: 2022年10月31日-2022年1月30日。

验收监测报告形成过程:此次二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由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负责组织,受其委托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承担项目验收监测和报告编制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规定(试行)》(国家环保总局 2002 年)要求,在研读项目建设及环保等相关资料基础之上,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组织相关技术人员,通过现场踏勘并收集相关资料,编制了验收监测方案,于 2022 年 11 月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通过收集相关资料和现场勘查,根据监测结果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规定,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

2 验收依据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年7月2日修订)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年1月1日施行)
-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修订)
-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年11月7日修正)
- 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施行)
- 7、《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年7月16日修订)
- 8、《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年)
- 9、《山东省环保厅关于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变更有关事项的通知》(鲁环评函(2012)27号)
- 10、《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
- 11、《山东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管理的通知》(鲁 环办函(2016)141号)
- 12、《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附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环发〔2000〕38号)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
- 2、《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 [2015]113 号)
 - 3、《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环境保护部令 2014 年第 31 号)
- 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 第9号)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1、《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山东泰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9 年 04 月)
 - 2、《关于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书的批复》(鄄环审报告书[2019]5号)

3 项目概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现位于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箕山镇箕山工业园 (工业东路北段)。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图及周围环境敏感点具体见图 3-1。平面布 置图见图 3-2。



图3-1 地理位置及周围环境敏感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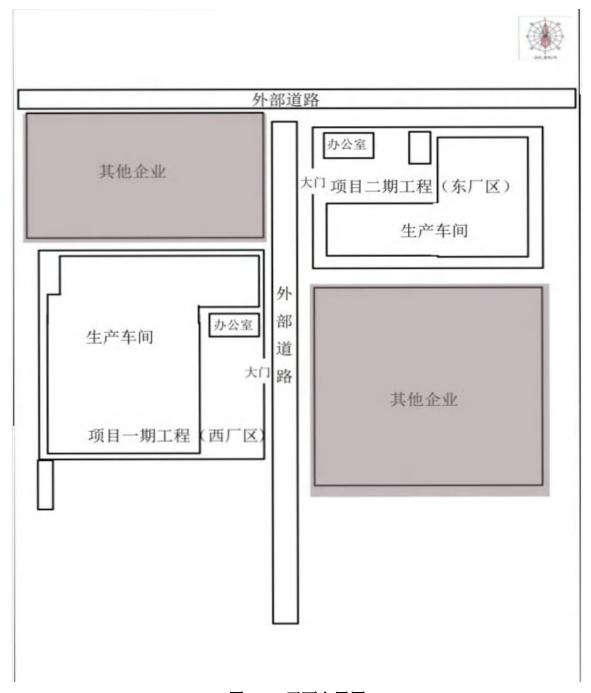


图 3-2 平面布置图

3.2 建设内容

3.2.1 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二期)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箕山镇箕山工业园(工业东路北段)内

投资: 总投资 19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生产规模为 7000 吨编织袋颗粒

劳动定员及生产班制:劳动定员 12 人,实行三班制,每班 8 个小时,全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全年生产时间为 7200 小时。

本项目产品名称及产量见表 3-1。

表 3-1 产品名称及产量表

产品名称	单位	设计产品产量	实际产品产量
聚丙烯再生塑料颗粒(PP)	吨/年	20000	7000

本项目组成一览表见表 3-2。

表 3-2 项目组成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			环评主要内容	备注	实际建设情况			
		粉碎车间	位于东厂区主生产车间内,钢结构(彩钢顶),面积 300m²,主要安装 5 台粉碎机,用于塑料粉碎	位于租赁生产车间内,设备新增	粉碎机安装2台,减少3台			
主体工程	二期建设内容	洗料车间	位于东厂区主生产车间内,钢结构(彩钢顶),面积 200m²,主要安装 5 台洗料机、5台脱水提料机,用于塑料清洗、提料	位于租赁生产车间内,设备新增	洗料机和脱水提料机实际均安装2台,均减少3台			
		造粒车间	位于东厂区主生产车间内,钢结构(彩钢顶),占地面积 500m²,主要安装 5 台热熔机、5 台造粒机和 5 台切粒机,用于塑料熔融挤出、切粒					
		原料仓库	1座,位于位于东厂区,钢结构(彩钢顶), 占地面积 300m²,用于存放原辅材料	新建	同环评			
体之	二期建	成品仓库	1座,位于东厂区,单层砖混结构(彩钢顶), 占地面积 200m²,用于存放成品塑料颗粒	位于租赁车间内 部	同环评			
工程	设内容	设内容	一般固体 废物暂存 间	1座,钢结构,位于西厂区,占地面积 20m², 用于暂存一般固体废物	依托一期工程	同环评		
		危险废物 暂存间	1座,位于西厂区,钢结构,占地面积 20m², 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依托一期工程	同环评			
辅助工程	二期工程内容	水洗池	5 个,位于生产车间内,砖混结构,水洗池尺寸:长 24m×宽 1.5m×高 1.26m,用于塑料清洗	新建	实际建设2个,减少3个水洗池			
11L	17111	冷却水池	5个,位于生产车间内,钢结构,尺寸:长	新建	实际建设2个,			

		3.1 m×宽 0.5m×高 0.3m,用于产品冷却降温		减少3个冷却水池
	办公室	1座,单层砖混结构,占地面积 100m²,用于办公及人员休息	新建	同环评
	门卫室	1 座, 单层砖混结构, 占地面积 20m², 用于 保安值班	新建	依托一期工程, 已验收
	给水系统	由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	新建	同环评
公用工程	排水系统	项目二期工程采用雨污分流制。后期雨水通过雨水管网直接排放。项目二期工程(东厂区)配套污水处理站,生产废水、职工生活污水和初期雨水一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经处理达标后,全部回用于湿式粉碎、清洗、冷却降温、车间清洁和绿化等用水	新建	同环评
	供电工程	由当地供电电网提供,年用量 300 万 kWh/a	新建	实际年用量 100 万 kWh/a
废气 环保 工程		(1)有组织废气:①生产车间废气(粉尘、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在人工分选平台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收集后废气经一套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一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出(P1);在热熔挤出工序上部设置集气罩,收集后的废气经"冷凝器+UV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造粒车间废气经各自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P2);②污水处理站恶臭:将恶臭气体经引风机负压收集至"生物除臭滤池"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 1 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P3); (2)无组织废气:加强热烙机密闭性;合理布局,加强污水处理站周围绿化;对污水处理站易产生臭味的环节均进行加盖密封引入生物除臭滤池处理。	新建	热熔挤出工序产 生的废气经"水 喷淋塔+旋转水 喷淋塔+高压静 电+除雾机+二级 活性炭装置"进 行处理;其余同 环评
	废水	二期工程(东厂区)厂区内自建1座污水处理站,设计规模为150m³/d。主要采用"沉淀+水解酸化+二级氧化接触+气浮"工艺,生产废水、职工生活污水和初期雨水一并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经处理达标后,全部回用于湿式粉碎、清洗、冷却降温、车间清洁和绿化等用水,不外排	新建	同环评

固废	①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箱,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②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站处理;废过滤网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定期由厂家回收利用;废塑料返回生产线重复利用;废塑料浮渣委托垃圾焚烧企业做无害化处理;污泥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新建	同环评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③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 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		
噪声	采取降噪、隔声、减震等措施	新建	同环评
事故水池	东厂区西南角建设一座有效容积为150m³的事故水池,满足事故状态废水暂存需求。	新建	同环评

该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及环保设备见表 3-3、表 3-4。

表 3-3 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1	粉碎机	台	5	2
2	洗料机	台	5	2
3	脱水提料机	台	5	2
4	热熔机	台	5	2
5	造粒机	台	5	2
6	6 切粒机		5	2

表 3-4 主要环保设备

序号	类别	环评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实际设备名称	环评数量	单位	
		脉冲袋式除尘器		脉冲袋式除尘器			
		冷凝器	1	冷凝器	水喷淋塔		
	造粒车间废气	UV 光催化氧化		旋转水喷淋塔		套	
1		活性炭吸附装置		高压静电	1		
		风机		除雾剂			
		/	/	二级活性炭装置			
		/ /		风机			
_	污水处	生物除臭滤池		水喷淋塔	_	-4	
2	理站恶臭	风机	1	风机	1	套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本项目所收原料均已经过村、镇二级回收站进行分拣,废编织袋中杂质含量较少。 本项目再生造粒所用废编织袋均来自当地农业和工业企业生产过程中的废弃包装袋, 主要为水泥袋、化肥外包装袋、粮食包装袋、饲料外包装袋等。所用废编织袋成份为 聚丙烯,不含卤素。本项目不可使用进口废塑料、废塑料类危险废物、化工类产品包 装袋等作原料。其中禁用类原料包括被危险化学品、农药等污染的废弃塑料包装物, 废弃的一次性医疗用塑料制品(如输液器、血袋),盛装农药、废染料、强酸、强碱 的废塑料等。

项目在东西两个厂区均设置有原料仓库,分别位于生产车间的内部,要求企业对原料仓库地面进行防水、防渗、防腐处理。项目所用废编织袋原料来源稳定、可靠,可满足《废塑料回收与再生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64-2022)要求。企业承诺对废塑料来源、储存、生产及产品去向进行严格控制,保证全生产过程符合生产工艺及相关环保规范的要求。该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3-5。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单位	环评 年耗	来源	运输方式	本期实际用量
1	废旧编织袋	t/a	57600	水泥包装袋、饲料外包 装袋、粮食包装袋、化 肥外包装袋等(国内)	压缩包、汽车运输	10000
2	产品包装袋	t/a	50	外购	袋装、汽车运输	7000
3	活性炭	t/a	14.987	外购	袋装、汽车运输	5.25
4	过滤网	t/a	1.0	外购	袋装、汽车运输	0.35

表 3-5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3.4 水源及水平衡

1、给水系统

本项目用水包括生产用水、车间清洁用水、绿化用水和职工生活用水,其中,生产用水包括湿式粉碎用水、清洗用水、冷却降温用水。

①湿式粉碎用水:本项目粉碎工序采用湿式粉碎,用水量 16.67t/d(5000t/a)。湿式粉碎水为二期配套污水处理站达标后的回用水。

②清洗用水:本项目共建设 2 条生产线,每条生产线均配套建设一座清洗水池,清洗水池容积为 45.36m³,共建设 2 座,则清洗水池总容积为 90.72m³,日常总容水量为清洗水池总循环水水量为 30t/d(9000t/a)。粉碎后原料带入 0.33t/d(99t/a),则进入清洗池总水量为 30.33t/d(9099t/a)。清洗过程中有 0.61t/d(183t/a)的水损耗,另外,塑料清洗后有 3t/d(900t/a)的水随脱水提料机一起带走。塑料经脱水提料机脱水后有 2.7t/d(810t/a)的水被脱出,此部分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还有剩余 0.3t/d(90t/a)的水被原料带走。塑料清洗过程中的损耗水和脱水提料机带走水及时补充 3.9t/d(1170t/a)的水量,则该部分补水采用新鲜水 3.9t/d(1170t/a)。

③冷却降温水:本项目配置 2 个冷却水池,总容水量 2t,冷却降温水闭路循环使用,不外排,定期补充。冷却水损耗主要为蒸发损耗,每小时补一次水,则用水量 2.4t/d (720t/a),该用水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的回用水。

④车间清洁用水:本项目车间清洗用水主要为车间地面清洗用水,地面清洗用水量为 1.06t/d(320t/a),该用水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的回用水。

⑤绿化用水: 东厂区绿化用水量为 60t/a, 该用水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的回用水。

⑥职工生活用水:本项目员工 12 人,大部分为厂区附近村民,不提供食宿,则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0.6t/d(180t/a),该用水使用新鲜用水。

综上可知,本项目新鲜总用水量为 4.5t/d(1350t/a),由当地自来水管网提供。 本项目用水量统计情况见表 3-6。

序号	用水对象		回用水量 (m³/a)	新鲜水 日均用水量 (m³/d)	新鲜水 年用水量 (m³/a)
1		湿式粉碎用水	5000	/	/
2	生产用水	清洗用水	9000	3.9	1170
3		冷却降温用水	720	/	/
4	车间清洁 用水	-	320	/	/
5	绿化用水	-	60	/	/
6	职工生活 污水	-	/	0.6	180
7	合计	-	/	/	/

表 3-6 本项目用水量统计一览表

2、排水系统

项目产用雨污分流,初期雨水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水包括湿式粉碎废水、清洗废水、脱水提料机排水、冷凝器冷凝水、车间清洁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①湿式粉碎废水:本项目塑料粉碎废水产生量为 16.67t/d(5000t/a),产品带入水量为 0.19t/d(57t/a),则进入粉碎机的总水量为 16.86t/d(5058t/a),其中损耗量为 101t/a,塑料粉碎废水产生量为 16t/d(4856t/a)。该废水全部进入厂区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②清洗废水:塑料清洗过程中的损耗水和脱水提料机带走水及时用新鲜水补充,清洗池循环水水量为30t/d(9000t/a),粉碎后原料带入水量为0.33t/d(99t/a),则清洗池总水量为30.33t/d(9099t/a),清洗池水每天排一次,则清洗废水全部进入厂区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③脱水提料机排水:塑料清洗后有 3t/d(900t/a)的循环水会随脱水提料机一起带走。塑料经脱水提料机脱水后,有 2.7t/d(810t/a)的水被脱出,全部进入厂区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④冷凝器冷凝水:冷凝水量为9t/d(2700t/a),全部进入厂区内污水处理站进行

处理。

- ⑤车间清洁废水:车间清洁废水量为 0.848t/d(256t/a),全部进入厂区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 ⑥职工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污水量为 0.8t/d(144t/a),全部进入厂区内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给排水平衡情况见图 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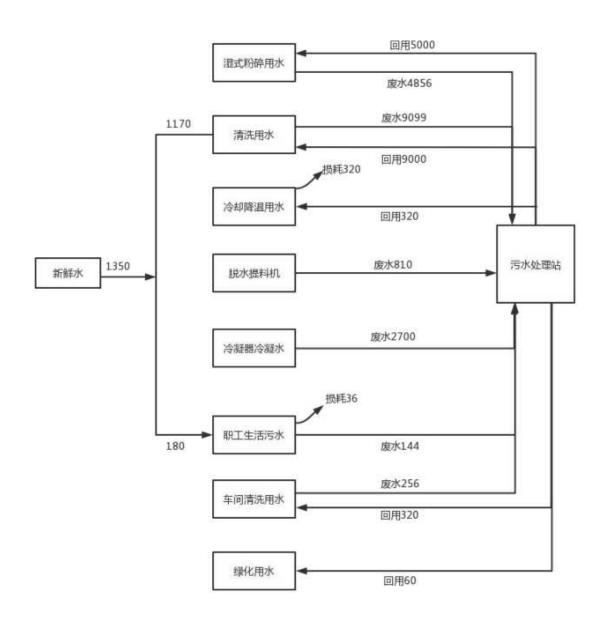


图 3-3 水平衡图 (单位: m³/a)

3.5 供电

本项目年用电量为100万k·Wh, 由当地供电电网提供。

3.6 制冷及采暖

项目生产工艺中采用电加热方式进行加热;生产车间无供暖、制冷,办公室采用空调供暖、制冷。

3.7 消防工程

本项目生产中使用的原料属于可燃物质,与之有关的生产车间和储存场所耐火等级为二级。

本项目的消防设施设置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执行, 并按照《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02010)要求布置消防器材。

3.8 生产工艺流程

3.8.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采购当地经初步分拣的废编织袋,然后通过人工分拣、湿式粉碎、清洗、脱水提料、热熔挤出、冷却降温和切粒等工序生产塑料颗料,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1) 人工分拣

本项目选用已经过初步分拣的废旧编织袋作为原料,但是其在进场后还需要进行进一步分拣,将其中含有的杂质及内包装袋等固废进一步分拣。分拣在封闭车间内部进行,采用人工分拣,产生的粉尘很少。此过程有分拣粉尘(G1)和固废(S1)产生。

(2) 湿式粉碎

本项目采用湿式粉碎的方法将废旧编织袋粉碎,首先开启粉碎机进水阀门,然后启动粉碎机,将已分选好的废编织袋投入湿式粉碎机,在其腔体内通过叶轮高速旋转,塑料在水的带动下与叶片、齿轮、塑料与塑料之间的相互反复冲击、碰撞、剪切及摩擦等综合作用下,将废编织袋粉碎成碎片。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工程资料,湿式粉碎过程不投加其他辅助剂等原辅材料,上料、粉碎过程为全密闭的过程,因此不会有粉尘产生。此过程有粉碎废水(W1)和噪声(N1)产生。

(3) 清洗

废编织袋通常在不同程度上沾染泥沙等杂质,如不清洗将会影响再生编织袋颗粒制品的质量。粉碎的废旧编织袋先进入水洗池进行清洗,在洗料机的作用下洗去塑料表面

的泥沙等杂质,清洗过程不加任何化学清洗剂,单纯物理清洗。此过程有清洗废水(W2)和噪声(N2)产生。

(4) 脱水

脱水提料机是废旧编织袋经粉碎清洗后自动提料并脱水的设备,脱水提料机将清洗池中的编织袋破碎料提升至洁净平台上。此过程有脱水废水(W3)和噪声(N3)产生。

(5) 晾干

将未完全脱去水分的废旧编织袋放置在洁净平台上自然晾干。

(6) 热熔挤出

通常不同类型的塑料加热温度和加热时间不同,由热熔机控制面板控制加热温度和时间。自然晾干后的塑料进入热熔机,本项目热熔过程的温度一般控制在180~200℃,不会使塑化的废编织袋发生裂解,因此不会产生多环芳烃类有机物。热熔后将塑料送入造粒机塑化成圆条状挤出,形成直径约为3mm的丝状。此过程有少量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G2)、废塑料(S2)、废过滤网(S3)和噪声(N4)产生。

(7) 冷却降温

采用循环冷却水直接将热的丝状塑料冷却至50℃以下,各热熔挤出工序均配套设有一个冷却水槽,拉丝产生的丝状直接通入该冷却水槽进行冷却,便于后续切粒。冷却降温水闭路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无废水外排。

(8) 切粒

将冷却的丝状塑料通过切粒机切成长度为5mm的塑料粒即成塑料粒料产品。此过程有废塑料(S4)产生。

(9)包装入库

切好的塑料颗粒用包装袋进行包装,包装后存放入成品仓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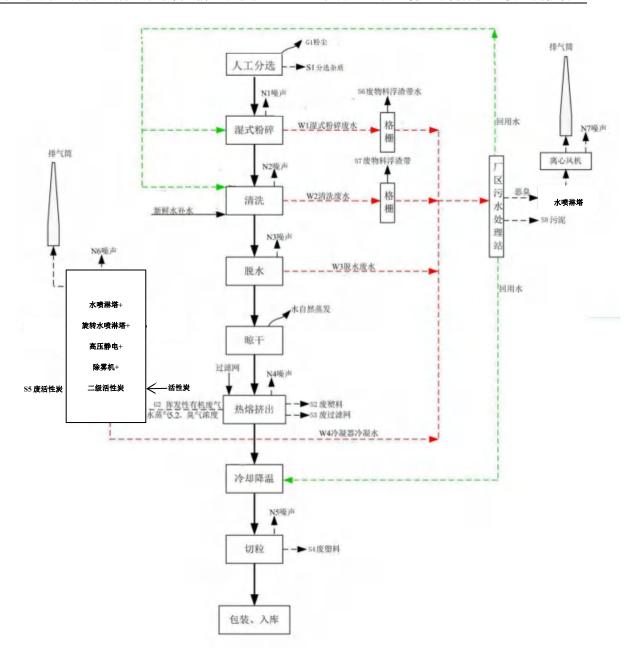


图 3-4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3.9 项目变动情况

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内容对比情况见表 3-7。

表 3-7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内容对比表

项目	环评及批复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变化情况	变化原因
建设单位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 有限公司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 品有限公司	不变	-
建设地点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 箕山镇箕山工业园 (工业东路北段)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 县箕山镇箕山工业 园(工业东路北段)	不变	-
总投资	400 万元	190万元	减少	-
环保投资	30 万元	30万元	减少	-
总占地面积	3200m ²	3200m ²	不变	-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不变	-
	集尘系统+脉冲式布 袋除尘器+15m 高排 气筒	集尘系统+脉冲式布 袋除尘器+15m 高排 气筒	不变	-
	集气罩+冷凝器+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 吸附装置	集气罩+水喷淋塔+ 旋转水喷淋塔+高压 静电+除雾剂+二级 活性炭吸附装置	环保设施变更	更换的环保设施 处理效率高,能 更好有效的治理 热熔挤压工序产 生的废气
环保设施	污水处理站(工艺: 沉淀+水解酸化+接 触氧化+气浮")	污水处理站(工艺: 沉淀+水解酸化+气 浮+接触氧化")	气浮与接触氧化 池位置发生变化	-
	生物除臭滤池+15 米 高排气筒	生物除臭滤池+15 米 高排气筒	不变	-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 理布置厂区设置,基 础减振、隔声等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 理布置厂区设置,基 础减振、隔声等措施	不变	-
	一般固废间和危废暂 存间	一般固废间和危废 暂存间	不变	-

4 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4.1.1废水

本项目二期工程废水包括湿式粉碎废水、清洗废水、脱水提料机排水、冷凝器冷凝水、车间清洁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以及初期雨水,项目各股污水经密闭管线进入厂区内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规模为150 m³/d),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污水处理工艺见图4-1。

表 4-1 污水污染物产生环节、种类及排放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质组成	处理措施及去向
	湿式粉碎		
生产废水	清洗	COD DOD CC	采用"一沉池+水解酸化+气浮+接触
生厂 波尔	脱水提料机排水	COD _{Cr} , BOD ₅ , SS,	氧化"工艺处理,经处理达标后,全部
	冷凝器冷凝水	NH ₃ -N、总磷、石	回用于湿式粉碎、清洗、冷却降温、车
车间清洁废水		油类、pH	间清洁和绿化等用水,不外排。
生活区、办公区	生活污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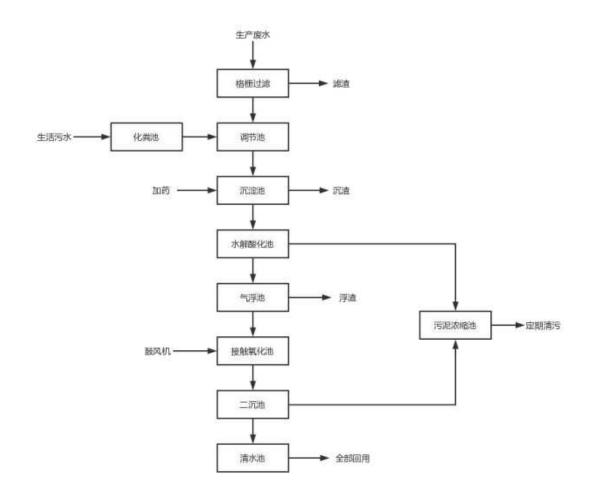


图4-1 污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4.1.2废气

项目废气包含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主要为人工分拣工序及破碎阶段产生的粉尘、热熔挤出工序产生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以及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

4.1.2.1 有组织废气

1、生产车间废气

人工分拣工序及破碎阶段产生的粉尘,在上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集气罩收集后通过 风机引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P1排放。

热熔挤出工序产生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在车间热熔挤出工序每台挤出机器的上方均设置集气罩,对非甲烷总烃进行收集,经"水喷淋+旋转水喷淋塔+高压静电+除雾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P2排放。

2、污水处理站恶臭

厂区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会产生恶臭,其主要成分为氨和硫化氢,经引风机负压 收集后经"生物除臭"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1根15米高排气筒P3排放。

4.1.2.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人工分选处的无组织颗粒物、热熔挤出工序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以及污水处理站的恶臭。通过加强热熔机密闭性;合理布局,加强污水处理站周围绿化;对污水处理站调节池、沉淀池、气浮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二沉池、污泥浓缩池等易产生臭味的环节均进行加盖密封、收集处理等。

	污染物名	治理措施	
		粉尘	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器
	造粒车间废气	非甲烷总烃	水喷淋+旋转水喷淋塔+高压静电+除
有组织排放		臭气浓度	雾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污水处理站恶臭	氨	负压收集+生物除臭
		硫化氢	, , , , , , , , , , , , , ,
		粉尘	
		非甲烷总烃	加强热熔机密闭性; 合理布局, 加强污
无组织排放		臭气浓度	水处理站周围绿化;对污水处理站易产
		氨	生臭味的环节均进行加盖密封
		硫化氢	

表4-2 废气污染物产生环节、种类及排放

4.1.3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粉碎机、洗料机、提料机、脱水提料机、热熔机、造粒机、切粒机、风机和泵等,噪声值在 65~85dB(A)之间。为了有效降低噪声,工程采取以下措施:

- (1) 从源头治理抓起,在设备选型订货时,首选运行高效、低噪声设备,要求制造厂家在一些必要的设备上加装消音、隔噪装置,以降低噪声源强;
- (2)设备安装时,先打坚固地基,加装减振垫,增加稳定性减轻振动。对于噪声强度大的设备,除加装消音装置外,要单独进行封闭布置,尽可能远离厂界;

- (3) 厂区平面布置统筹兼顾、合理布局,注重生产区与办公区、生活区的防噪间距;
- (4)噪声源比较集中的生产车间墙壁要注意使用吸音材料,使用隔声门窗,保证厂房的屏蔽隔声效应;
- (5)在厂区内大面积绿化,在厂界、车间等重点目标周围栽种防护林,营造一个 生态化的工作生产环境。

4.1.4 固(液)体废物

项目产生固废主要有废包装材料、废塑料、废过滤网、废活性炭、废塑料浮渣、泥沙沉渣、污泥和生活垃圾等。

1、废包装材料

废包装材料主要为废塑料在包装拆除过程中产生的塑料袋、编织袋内衬等属于一般 工业固体废物, 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站处理。

2、废塑料

在热熔挤出拉条、切粒工序不可避免地会产生一定量不成条废塑料,返回生产线重 复利用。

3、废过滤网

根据产品规格要求,项目在热熔挤出工序中废过滤网为不锈钢材质,杂质主要为废塑料等,清理后能继续使用,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利用。

4、废活性炭

项目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其编号为 HW49,采用双层塑料袋封装,暂存于危险 废物堆放间,定期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

5、废塑料浮渣

湿式粉碎废水、清洗废水经下水道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下水道和入污水处理站前均设置有格栅,能分离出废水中的废塑料浮渣,委托垃圾焚烧企业处理。

6、泥沙沉渣

本项目原料中含有较多的泥沙,在清洗过程中被清洗进水中,在沉淀池的沉淀作用下沉淀下来,外售做路基材料。

7、污泥

废水处理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污泥,污泥为一般固体废物,交由环卫部门统一 清运。

8、生活垃圾

本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固体废物具体产生排放情况见表4-4。

表 4-4 本项目固废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种类	产生环节	固废属性	处置方式
1	废包装材料	人工分拣	一般固体废物	外售给废品回收站处理
2	废塑料	热熔挤出、切粒	一般固体废物	返回生产线重复利用
3	废过滤网	更换过滤网	一般固体废物	由厂家回收利用
4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危险废物	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
5	废塑料浮渣	湿式粉碎、清洗 废水过格珊	一般固体废物	委托垃圾焚烧企业处理
6	泥沙料沉渣	湿式粉碎、清洗 废水沉淀	一般固体废物	外售做路基材料
7	污泥	废水处理	一般固体废物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8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1.5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工程运行时存在的风险因素较少,主要是原料、成品仓库的火灾。厂区加强劳动 安全卫生管理,制定完备、有效的安全防范措施。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二期工程实际总投资 190 万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4-5,项目环保设施及"三同时"验收情况见表 4-6。

表 4-5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

环境因素	主要环保设施	投资额(万元)
	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装置	2
废气治理	水喷淋+旋转水喷淋塔+高压静电+除雾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	3
	负压收集装置+生物除臭+离心风机	2
成 小 公TH	污水管道	1
废水治理	污水处理站	20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噪声治理	基础减震、隔音等措施	0.5
固体废物	垃圾箱、一般废物暂存间、危险废物暂存间均委托一期工程	0
环境管理	监测设备仪器购置	1
小块 目	设置排污标志及警示牌	0.5
其他	厂区绿化	0.5
二期合计	/	30
二期总投资 /		190
	16	

表 4-6 项目环保设施及"三同时"验收情况

类型	防治措施	验收要求	落实情况
废水	生产、生活污水、冷却降温废水工序配 套污水处理站循环使用,不外排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标准	已落实
	人工分选工序废气集气罩+脉冲袋式除 尘装置+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有组织颗粒物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2376-2019)表1中"重点控制区"要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限值要求; 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废气	厂区污水处理站废气负压收集+生物除 臭+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有组织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无组织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要求	己落实
	热熔挤出工序集气罩+水喷淋+旋转水喷淋塔+高压静电+除雾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高排气筒排放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1中其他行业II 时段排放标准、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2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要求	
固体 废物	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 站处理;废塑料返回生产线重复利用; 废塑料浮渣委托垃圾焚烧企业处理;废 过滤网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利用;废活性 炭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泥沙沉 渣外售综合利用;污泥、生活垃圾收集 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一般工业固废满足《一般工业固体 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9-2020),危险固废满足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 单标准。	已落实
设备 噪声	粉碎机、洗料机、提料机、等产用消音 器、隔声装置、减震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	己落实

5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5.1.1 项目概况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法人代表商慧利,主要从事塑料制品加工、销售;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公司位于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箕山镇箕山工业园(工业路北段)。

随着世界塑料用量的不断增加,废塑料的产生量也触目惊心。我国塑料制品用量居全球第一,人均年消费塑料三公斤左右,废塑料造成的"白色污染"现象越来越严重。由于这些废塑料的自然降解性差,对环境污染和人体健康造成潜在的影响。所以,加强对废塑料资源的综合利用,不仅可以有效减少"白色污染",还能够变废为宝、节约能源、保护环境。废塑料的回收再循环利用已成为塑料工业今后发展的重点和热点,也将成为一个新兴产业,其社会意义和经济效益不言而喻。鉴于此,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1000 万元,租赁现有闲置厂房,在鄄城县箕山镇箕山工业园(工业路北段)建设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本项目所用废塑料均来自当地农业和工业企业生产过程中的废弃编织袋,主要为水泥袋等。这不仅可消减当地"白色污染",还可解决当地农村部分劳动力的就业问题,对促进该区域乡镇经济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本项目二期工程总投资 190 万元,租赁现有闲置厂房,占地面积 3200m²,主要工程组成包括:1座生产车间、1座原料库、1座成品库和1座办公室等,并配套建设其它辅助工程、储运工程、公用工程及废气、废水、噪声处理、固废和事故防治等环保工程,二期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实行三班制,每班 8 个小时,全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全年生产时间为 7200 小时,建成后年可生产编织袋颗粒 7000 吨。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修正)》鼓励类"四十三、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中"26、再生资源、建筑垃圾资源化回收利用工程和产业化",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5.1.2 环境质量现状

5.1.2.1 空气环境质量

根据区域环境空气现状监测结果可知:评价区监测点中 SO_2 、 NO_2 小时浓度与日均浓度均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 $PM_{2.5}$ 、TSP、 PM_{10} 日均浓度在部分点位出现超标现象,超标原因与项目地处北方地区,风起扬尘较大有关。项目所在地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一次值)、氨和硫化氢未出现超标现象。

项目厂址区域特征污染因子浓度能满足相应环境质量标准要求。

5.1.2.2 地表水环境质量

根据现状监测数据,评价区域内 3 个监测断面高锰酸盐指数、化学需氧量、BOD₅、全盐量、溶解氧、总氮、总磷、氯化物、硫酸盐均出现不同程度的超标,最大超标倍数分别为 1.33 倍、1.75 倍、3.225 倍、2.92 倍、1.34 倍、6.08 倍、11.1 倍、1.756 倍、3.184倍;其余监测项目均能满足标准要求。

综合看来,箕山河水质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 III 类标准的要求。一是鄄城城区工业园区部分企业的生产废水在处理达标后通过四干渠排入箕山河,超出了箕山河水质的自身净化能力;二是鄄城部分道路雨水和污水排放管网共用,面源污染导致雨水水质较差,进而导致污水水质较差。三是周边村庄较为密集,人工活动造成一定的水质污染。

5.1.2.3 地下水环境质量

根据地下水现状监测结果可知:除受地质因素影响总硬度和氯化物有超标外,其余地下水监测因子均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要求。

5.1.2.4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项目厂址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区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5.1.3 污染控制措施及排放情况

5.1.3.1 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主要包括人工分选粉尘、热熔挤出工序产生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污水处理站恶臭。

人工分选粉尘:本项目生产车间分选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过综合处理效率不低于99%的脉冲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P1排放,颗粒物排放浓度均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2376-2013)表1中"重点控制区"要求。

热熔挤出工序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本项目生产车间热熔挤出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均经过"水喷淋+旋转水喷淋塔+高压静电+除雾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和人工分选粉尘通过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排放,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中其他行业 II 时段排放标准,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2 标准要求。

本项目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氨、硫化氢均经过"生物除臭"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3 排放,污水处理站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速率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人工分选中未收集的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 热熔挤出工序未收集的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排放浓度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污水处理站未收集的恶臭气体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氨和硫化氢厂界监控浓度能够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表 1 的标准。

本项目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的措施主要为:加强热熔机密闭性;合理布局,加强污水处理站周围绿化;对污水处理站调节池、沉淀池、水解酸化池、接触氧化池、气浮池、二沉池、污泥浓缩池等易产生臭味的环节均进行加盖密封处理等。

5.1.3.2 废水

本项目废水包括湿式粉碎废水、清洗废水、脱水提料机排水、冷凝器冷凝水、车间清洁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废水经自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出水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标准要求后,全部回用于各自厂区的湿式粉碎、清洗、冷却降温、车间清洁和绿化等用水,不外排,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轻微。

5.1.3.3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废包装材料、废塑料、废过滤网、废活性炭、废塑料浮渣、泥沙沉渣、污泥和生活垃圾等。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站处理;废塑料返回生产线重复利用;废塑料浮渣委托垃圾焚烧企业处理;废过滤网收集后由厂家回收利用;废活性炭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泥沙沉渣外售综合利用;污泥、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全部综合利用和妥善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

5.1.3.4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粉碎机、洗料机、提料机、脱水提料机、热熔机、造粒机、切

粒机、风机和泵等,噪声值在 65~85dB(A)之间。工程主要采取以下措施: 首选运行高效、低噪声设备,要求制造厂家加装消音、隔噪装置; 设备安装时,先要打坚固地基,加装减振垫,增加稳定性减轻振动; 厂区平面布置统筹兼顾、合理布局, 注重生产区与办公区、生活区的防噪间距; 噪声源比较集中的生产车间墙壁要注意使用吸音材料,使用隔声门窗,保证厂房的屏蔽隔声效应; 在厂区内大面积绿化,重点目标周围栽种防护林等,可大大降低各种设备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2 措施与建议

5.2.1 措施

(1) 在项目建设中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把报告书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并保证正常运行,具体措施见表 5-1。

表 5-1	本项目	环保措	施一览表
1 J	イエンスト	1 . I. NV1H	// DE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本					
项目	产污 环节	主要措施	数量	处理效果	验收标准
废气	人工分选 工序	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 装置+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一套	满足相应标准 的要求	有组织颗粒物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区"要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限值要求; 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限值要求
	热熔挤出工序	集气罩+水喷淋+旋转水喷淋塔+高压静电+除雾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15m高排气筒P2排放	一套	满足相应标准 的要求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1中其他行业II时段排放标准、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无组织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2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厂区污水 处理站	负压收集+生物除臭 +15m 高排气筒 P3 排放	一套	满足相应标准 的要求	有组织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2标准要求; 无组织臭气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 (DB37/2801.7-2019)表2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硫化氢、氨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1新扩改建二级标

					准要求
废水	生产、生活 汚水	配套污水处理站	一套	满足相应标准 的要求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标准
	冷却降温 工序	循环使用,不外排	一套	循环使用,不外排	/
噪声	粉碎机、洗 料机、提料 机、等	消音器、隔声装置、减 震措施	若干	厂界达标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
	废物料使 用	废包装材料			
	热融挤出 拉条、切粒 过程	废塑料			
	更换过滤 网	废过滤网		合理处置,不外 排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固	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废	粉碎废水、 清洗废水 过格珊	废塑料浮渣			
	湿式粉碎、 清洗废水 沉淀	泥沙沉渣			
	废水处理	污泥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2) 严格遵守国家有关进口废物管理规定和控制要求,项目建设应满足废塑料回收与再生利用污染控制技术规范要求。

5.2.2 建议

- (1) 进一步加强节水措施,提高水的综合利用率,严禁废水外排。
- (2)制订清洁生产管理办法,定期开展清洁生产审核,进一步提高节能、减污的水平。
 - (3)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管理运行,定期检查运行情况,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5.3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详见附件 2。

5.4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该项目环评经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审批后取得《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本项目环评要求落实情况见表 5-2。

表 5-2 项目环评要求落实情况表

环评批复要求	二期实际落实情况	落实 情况
项目区排水系统按照"雨污分流、清污	经核实,项目区排水系统按照"雨污分	
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进行设计和建设。	流、清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进行设计	
拟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湿式粉碎废	和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湿式粉碎	
水、清洗废水、脱水提料机排水、冷器冷	废水、清洗废水、脱水提料机排水、冷器	
凝水、车间清洁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废	冷凝水、车间清洁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	
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全部回	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全部	
用,一律不外排。厂区内污水处理站采用	回用,一律不外排。厂区内污水处理站采	已落实
"沉淀+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气浮"工艺处	用"沉淀+水解酸化+气浮+接触氧化"工艺	
理后须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	处理后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	
水质》(GB/T19923-2005)和《城市污水再生	水质》(GB/T19923-2005)和《城市污水再生	
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标准要求,池体须做好防渗措施并加盖密	标准要求,池体做好防渗措施并加盖密封	
封处理。	处理。	
重视和强化各废气排放源的治理工	经核实,人工分选粉尘经中央集尘系	
作,建设一套技术水平先进的废气处置设	收集后引至脉冲袋式除尘装置进行处理,	
施,有效控制废气的有组织、无组织排放。	处理达标后通过15米高的排气筒P1排放,	
本项目有组织工艺废气主要为人工分选粉	排放时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尘,热熔挤出工序产生的非年烷总、臭气,	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重点控制	
污水处理站恶臭。人工分选粉尘经中央集	区"要求。热熔挤出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	
尘系收集后引至脉冲袋式除尘装置进行处	烃、臭气经中央集尘系统收集后引至"集气	
理,处理达标后通过不低15米高的排气筒	罩+水喷淋+旋转水喷淋塔+高压静电+除雾	热熔挤出工
排放,排放时须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	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	序废气处理
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	达标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 P2 排放,排	工艺发生变
表2中"重点控制区"要求。热熔挤出工序产	放时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	动
生的非甲烷总烃、臭气经中央集尘系统收	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有机化工行业》	
集后引至"冷器+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	(DB37/2801.6-2018) 表 1 中其他行业 II	
装置"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不低于15	时段排放标准, 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时非甲烷总烃排	物排放标准》(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	
放浓度须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	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氨、硫化氢经"生物除	
标》(GB31572-2015)表4标准要求,臭气浓	臭"处理达标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 P3 排	
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B14554-93)	放,排放时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表2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氨、硫化 (GB14554-93)表 2 标准要求, 无组织粉尘 氢经"生物除臭滤池"处理达标后通过不低 排放时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于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时须满足《恶 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要求; 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 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时厂界浓度 要求, 无组织粉尘排放时厂界浓度须满足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2中 (GB16297-1996)表2标准要求; 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无组织臭气排 放时厂界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时厂界浓度须满足《合 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要求; 无组 (GB31572-2015)表9浓度限值要求; 无组织 织排放的氨和硫化氢排放时厂界浓度满足 臭气排放时厂界浓度须满足《恶臭污染物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 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要 表 1 的标准。 求; 无组织排放的氨和硫化氢排放时厂界 浓须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中表1的标准。 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法律规定, 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法律规定, 建设一套科学的固废处置系统。废包装材 建设一套科学的固废处置系统。废包装材 料收集后外售; 废塑料返回生产线重复利 料收集后外售; 废塑料返回生产线重复利 用:废塑料浮渣交由垃圾焚烧企业处理: 用;废塑料浮渣交由垃圾焚烧企业处理; 废过滤网收后由厂家回收利用; 废灯管和 废过滤网收后由厂家回收利用:废活性炭 废活性炭均属于危废,须交由有理资质的 属于危废, 交由有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联单转移制度;生 并执行联单转移制度; 生活垃圾、污泥收 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固废 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固废厂内暂 厂内暂存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物贮存、 己落实 存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标准 2013年修改中标准要求,固体废物贮存场 要求,固体废物贮存场所均采取严格的防 所均须采取严格的防渗措施: 危险废物须 渗措施; 危险废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 (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中标准要 改单中标准要求进行贮存, 并加强各类危 求进行贮存, 并加强各类危险废物储存、 险废物储存、运输和处置全过程的环境管 运输和处置全过程的环境管理, 防止产生 理, 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二次污染 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尽量选用低声设 经核实,项目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选用

低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声、消声、

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声、消声、减振

己落实

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要求	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要求	
报告书确定该项目生产车间及污水处 理站的环境防护距离为100的范围,拟建项 目运营后,你公司应配合当地政府做好项 目卫生防护距离内用地规划的控制,禁止 新建住宅、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性筑物,确 保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标。	经核实,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内无住宅、 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满足卫生防护 距离的要求	已落实

6 验收执行标准

6.1 验收执行标准及限值

本次验收期间执行标准依据该项目环评及环评批复中标准执行。

表 6-1 验收执行标准及限值

类型	执行标准	项目	限值
		pH 值	6.5~8.5(无量纲)
		悬浮物	30mg/L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	BOD ₅	10mg/L
污水	标准》(GB/T19923-2005)及《城市 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	$\mathrm{COD}_{\mathrm{Cr}}$	60mg/L
	(GB/T18920-2020)	氨氮	8mg/L
		总磷	1mg/L
		石油类	1mg/L
		NH ₃	4.9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表 2	H ₂ S	0.33kg/h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有组织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6部分: 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 表1中其他行业II时段排放标准值	VOCs (NMHC)	60mg/m ³ ; 3.0kg/h
	《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 37/2376-2019)表1重点控制区 标准限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 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限 值要求	颗粒物	10mg/m³; 3.5kg/h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NH ₃	1.5
	(GB14554-1993)表1新扩改建二级 标准要求	H ₂ S	0.06
无组织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	臭气浓度	16 (无量纲)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VOCs (NMHC)	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	1.0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昼间	65dB (A)
	(GB12348-2008)3 类标准	夜间	55dB (A)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及修改单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I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6.2 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项目无SO₂、NO_x产生及排放,无COD_{Cr}、氨氮排放,故无需申请总量。

7 验收监测内容

通过对各类污染物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处理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 调试运行效果,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 废水

表7-1 废水监测信息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污水处理进、出口	pH 值、COD _{Cr} 、BOD ₅ 、悬浮物、氨氮、总磷、 石油类共 7 项	检测 2 天, 4 次/天		

7.2 废气

1、有组织排放

表7-2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信息一览表

废气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P1 进口 1、进口 2 检测口 人工分拣工位及破碎机料口	颗粒物	检测2天,3次/天		
生产车间产生	P1 出口检测口 人工分拣工位及破碎机料口	颗粒物	检测2天,3次/天		
的废气	P2 进口 1、进口 2 检测口 热熔挤出工序	VOCs (NMHC)	检测2天,3次/天		
	P2 出口检测口 热熔挤出工序	VOCs(NMHC)、臭气 浓度	检测2天,3次/天		
污水处理站产 生的废气	P3 进口检测口 污水处理站	氨、硫化氢	检测2天,3次/天		
	P3 出口检测口 污水处理站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检测2天,3次/天		

2、无组织排放

表7-3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信息一览表

无组织排放源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生产车间、污水处理站	厂界上风向设1个参照点 厂界下风向设3个监控点	颗粒物、VOCs(NMHC)、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检测2天,4次/天	

7.3 噪声

表7-4 厂界噪声监测信息一览表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量	监测频次			
厂界四周	噪声	检测2天,昼、夜间各1次/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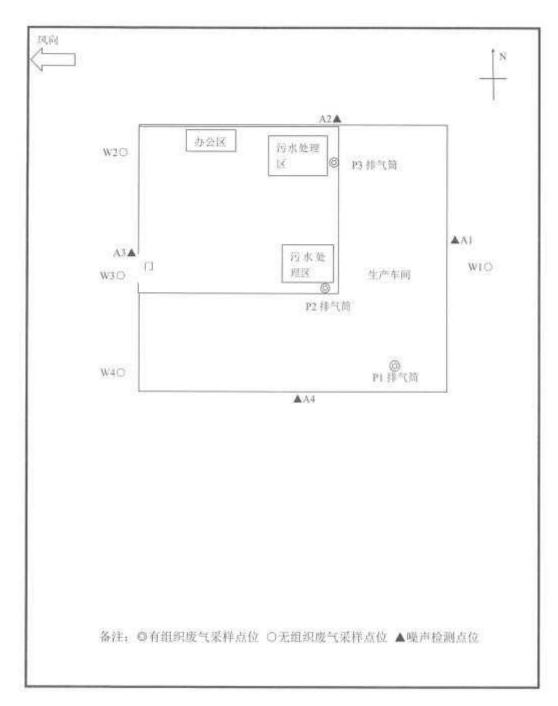


图 7-1 监测点位布置图



图 7-2 监测点位布置图

8 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项目共 18 项,其中包括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污水和噪声。检测分析所采用的分析方法,均为国家最新现行有效版本标准,具体详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

		収 6-1 血状りが り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依据	方法检出限 或最低检出 浓度
		有组织废气		
1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 污染物采样方法(及修改单)重量法	GB/T 16157-1996	/
1	承央有些 1 /J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НЈ 836-2017	1.0mg/m^3
2	VOCs (NMHC)	固定污染源废气总煙、甲烷和非甲焼 总炷的测定气相色谱法	НЈ 38-2017	0.07mg/m^3
3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 袋法	GB/T 14675-1993	/
4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НЈ 533-2009	0.25nig/ni ³
5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亚甲基蓝 分光光度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第四版增补版)	0.001mg/m^3
		无组织废气		
1	颗粒物	环境空气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及修改单)	GB/T 15432-1995	0.001mg/m^3
2	VOCs (NMHC)	环境空气总炷、甲烷和非甲烷总炷的 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НЈ 604-2017	0.07mg/m ³
3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НЈ 533-2009	$0.0 lmg/m^3$
4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亚甲基蓝 分光光度法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第四版增补 版)	0.001mg/m^3
5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 袋法	GB/T 14675-1993	/
		废水		
1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НЈ 1147-2020	/
2	$\mathrm{COD}_{\mathrm{Cr}}$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3	BOD ₅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НЈ 505-2009	0.5mg/L
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依据	方法检出限 或最低检出 浓度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НЈ 535-2009	0.025mg/L					
6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7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НЈ 637-2018	0.06mg/L					
	噪声								
1	1 噪声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22337-2008)								

8.2 监测仪器

两次检测涉及的仪器包括采样仪器及实验室分析仪器全部通过计量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本次验收监测所使用仪器详见表 8-2。

表 8-2 验收监测仪器一览表

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仪器设备编号
	便携式气象参数检测仪	MH7100	YH(J)-05-123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釆样器	MH1200	YH(J)-05-081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82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YH-05-255
	恒温恒流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YH-05-256
现场采样、	污染源真空箱采样器	MH3051 型	YH(J)-05-131
检测设备	污染源真空箱采样器	MH3051 型	YH(J)-05-132
	污染源真空箱采样器	MH3051	YH-05-271
	烟气采样/含湿量测试仪	MH3041B	YH-05-226
	烟气采样/含湿量测试仪	MH3041B	YH-05-227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YH-05-268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YH-05-269

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仪器设备编号	
	大流量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D	YH-05-270	
	声校准器	AWA6022A	YH-05-248	
	噪声分析仪	AWA5688	YH-05-278	
	实验室 pH 计	P611	YH-05-217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	YH(J)-02-006	
	气相色谱仪	GC-2014	YH(J)-04-171	
	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	YH(J)-07-059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PT-PM2.5	YH(J)-07-183	
实验室分 析仪器	酸式滴定管	50mL	YH(J)-01-102	
	电子分析天平	FA2004B	YH(J)-07-060	
	便携式溶解氧	P610	YH-05-206	
	生化培养箱	SHX-150III	YH(J)-03-017	
	红外测油仪	OIL-760	YH(J)-02-004	

8.3 人员能力

本次验收所有技术人员,包括大型、重要、精密、特殊仪器设备操作人员、检测人员、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等都受到专门的教育或培训,具有相应的技术能力。而且参加本次检测的所有人员,包括实验室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确保人员的专业技术能力满足此次监测的需求。

8.4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废水样品的采集、运输、保存和监测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与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规定和要求执行。在采样过程中采集不少于10%的平行样;分析测定过程中,采取同时测定质控样、加标、回收或平行双样等措施。质控总数量占到了每批次分析样品总数的10%。监测数据完成后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8.5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与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规定和要求执行。有组织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进行。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方法的检出限满足要求。

8.6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噪声监测严格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

9 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本项目劳动定员 12 人,实行三班制,每班 8 个小时,全年生产天数为 300 天,全年生产时间为 7200 小时。2022 年 11 月 07 日-2022 年 11 月 08 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正常运营,污染治理设施运转正常,生产工况稳定,符合验收监测规范。

- 9.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9.2.1 废气
- 9.2.1.1 有组织废气

表 9-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1)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P1 进口 1 检测口	颗粒物	89	78	90	86	0.105	0.0907	0.107	0.101
	(人工分拣工位及破碎机上料口)	标况流量 (Nm³/h)	1183	1163	1194	1180	/	/	/	/
	P1 进口 2 检测口	颗粒物	67	70	65	67	0.0781	0.0818	0.0752	0.0784
2020.11.07	(人工分拣工位及破碎机上料口)	标况流量 (Nm³/h)	1167	1168	1157	1164	/	/	/	/
	P1 出口检测口	颗粒物	2.9	3.9	3.5	3.4	7.42×10 ⁻³	9.96×10 ⁻³	9.05×10 ⁻³	8.81×10 ⁻³
	(人工分拣工位及破碎机上料口)	标况流量 (Nm³/h)	2558	2553	2586	2566	/	/	/	/
	净化效率(%)	颗粒物	/	/	/	/	96.0	94.2	95.0	95.1
	P1 进口 1 检测口	颗粒物	97	86	82	88	0.115	0.100	0.0964	0.104
	(人工分拣工位及破碎机上料口)	标况流量 (Nm³/h)	1183	1168	1176	1176	/	/	/	/
	P1 进口 2 检测口	颗粒物	71	75	78	75	0.0818	0.0877	0.0921	0.0872
2020.11.08	(人工分拣工位及破碎机上料口)	标况流量 (Nm³/h)	1152	1169	1181	1167	/	/	/	/
	P1 出口检测口	颗粒物	3.7	4.5	3.2	3.8	9.68×10 ⁻³	0.0116	8.24×10 ⁻³	9.83×10 ⁻³
	(人工分拣工位及破碎机上料口)	标况流量 (Nm³/h)	2617	2570	2575	2587	/	/	/	/
	净化效率(%)	颗粒物	/	/	/	/	95.1	93.9	95.6	94.9

备注: (1) 1#排气筒高度h=15m, 内径φ=0.4m;

(2)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浓度参考《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7/2376-2019)表1重点控制区标准限值(排放浓度: 10mg/m³);排放速率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限值(排放速率: 3.5kg/h)。

表 9-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2)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采样 日期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mg/m³)					排放速率	(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P2 进口 1 检测口	VOCs (NMHC)	82.9	76.3	54.4	71.2	0.340	0.311	0.223	0.291
	(热熔挤出工序)	标况流量 (Nm³/h)	4100	4073	4096	4090	/	/	/	/
	P2 进口 2 检测口 (热熔挤出工序)	VOCs (NMHC)	47.3	43.8	49.4	46.8	0.186	0.169	0.193	0.183
		标况流量 (Nm³/h)	3927	3864	3913	3901	/	/	/	/
2020.11.07	P2 出口检测口 (热熔挤出工序)	VOCs (NMHC)	15.2	15.0	18.6	16.3	0.134	0.130	0.162	0.14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724	549	724	/	/	/	/	/
		标况流量 (Nm³/h)	8792	8699	8724	8739	/	/	/	/
	净化效率(%)	VOCs (NMHC)	/	/	/	/	74.6	72.8	61.0	69.5

备注: (1) 2#排气筒高度 h=15m, 内径φ=0.6m;

(2)本项目 VOCs(NMHC)排放浓度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中其他行业 II 时段排放标准值(排放浓度: 60mg/m^3);臭气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排放标准值(2000 无量纲)。

表 9-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3)

4							检测结果					
采样 日期	采样 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kg/h)				
H 793	7W EZ-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P2 进口 1 检测口	VOCs (NMHC)	66.8	62.6	58.4	62.6	0.272	0.256	0.238	0.255		
	(热熔挤出工序)	标况流量 (Nm³/h)	4066	4092	4075	4078	/	/	/	/		
	P2 进口 2 检测口	VOCs (NMHC)	95.4	61.0	68.6	75.0	0.375	0.238	0.267	0.294		
	(热熔挤出工序)	标况流量 (Nm³/h)	3934	3903	3896	3911	/	/	/	/		
2020.11.07		VOCs (NMHC)	12.9	13.9	12.3	13.0	0.112	0.121	0.107	0.113		
	P2 出口检测口 (热熔挤出工序)	臭气浓度 (无量纲)	724	724	549	/	/	/	/	/		
		标况流量 (Nm³/h)	8693	8702	8688	8694	/	/	/	/		
	净化效率(%)	VOCs (NMHC)	/	/	/	/	82.7	75.5	78.8	79.0		

备注: (1) 2#排气筒高度 h=15m, 内径φ=0.6m;

(2)本项目 VOCs(NMHC)排放浓度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 2801.6-2018)表 1 中其他行业 II 时段排放标准值(排放浓度: 60mg/m^3);臭气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排放标准值(2000 无量纲)。

表 9-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4)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氨	9.51	8.93	9.14	9.19	0.0462	0.0436	0.0448	0.0449	
	P3进口检测口 (污水处理站)	硫化氢	0.051	0.053	0.055	0.053	7.42×10 ⁻⁴	7.42×10 ⁻⁴	7.42×10 ⁻⁴	7.42×10 ⁻⁴	
	(75小处连站)	标况流量 (Nm³/h)	4859	4879	4901	4880	/	1	1	/	
		氨	2.06	2.13	2.21	2.13	0.0103	0.0107	0.0112	0.0107	
2020.11.08	P3出口检测口	硫化氢	0.021	0.020	0.023	0.021	7.42×10 ⁻⁴	7.42×10 ⁻⁴	7.42×10 ⁻⁴	7.42×10 ⁻⁴	
	(污水处理站)	臭气浓度 (无量纲)	416	549	416	/	/	/	/	/	
		标况流量 (Nm³/h)	5011	5027	5054	5031	/	/	/	/	
	海机油壶(0/)	氨	/	/	/	/	77.7	75.4	75.1	76.1	
	净化效率(%)	硫化氢	/	/	/	/	57.5	61.1	56.9	58.5	

备注: (1) P3 排气筒高度 h=15m, 内径φ=0.3m;

(2)本项目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中排放标准值(氨排放量: 4.9kg/h; 硫化氢排放量: 0.33kg/h; 臭气浓度排放量: 2000 无量纲)。

表 9-1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5)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氨	8.94	9.13	9.21	9.09	0.0435	0.0446	0.0451	0.0444	
	P3进口检测口 (污水处理站)	硫化氢	0.052	0.049	0.051	0.051	2.53×10 ⁻⁴	2.39×10 ⁻⁴	2.50×10 ⁻⁴	2.47×10 ⁻⁴	
	(15小处理站)	标况流量 (Nm³/h)	4862	4883	4895	4880	/	/	/	/	
		氨	2.21	2.08	2.11	2.13	0.0110	0.0105	0.0106	0.0107	
2020.11.08	P3出口检测口	硫化氢	0.020	0.022	0.023	0.022	1.00×10 ⁻⁴	1.11×10 ⁻⁴	1.16×10 ⁻⁴	1.09×10 ⁻⁴	
	(污水处理站)	臭气浓度 (无量纲)	549	416	309	/	/	/	/	/	
		标况流量 (Nm³/h)	4998	5027	5046	5024	/	/	/	/	
	净化效率(%)	氨	/	/	/	/	74.6	76.5	76.4	75.8	
	17化双华(%)	硫化氢	/	/	/	/	60.5	53.8	53.5	55.9	

备注: (1) P3 排气筒高度 h=15m, 内径φ=0.3m;

(2)本项目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中排放标准值(氨排放量: 4.9kg/h; 硫化氢排放量: 0.33kg/h; 臭气浓度排放量: 2000 无量纲)。

9.2.1.2 无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 在厂界共设置 4 个监测点, 上风向 1 个点, 下风向 3 个点。

表 9-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1)

			, , , , , , , , , , , , , , , , , , ,	人皿切れ	$\stackrel{\text{l}}{\sim} (\text{mg/m}^3)$	
采样日 期	检测项目	频次		192.1X3 FD 7	\ mg/m /	
757			W1 上风向	W2 下风向	W3 下风向	W4 下风向
		1	0.328	0.367	0.379	0.403
	颗粒物	2	0.334	0.453	0.470	0.425
	米贝 朴丛 书列	3	0.313	0.444	0.421	0.446
		4	0.315	0.450	0.423	0.447
		1	0.87	1.03	1.20	1.25
		2	0.70	1.89	1.23	1.77
	VOCs (NMHC)	3	0.68	1.85	1.51	1.54
		4	0.32	0.52	1.76	1.97
		均值	0.64	1.32	1.42	1.63
		1	0.01	0.05	0.04	0.06
2022.11. 07	氨	2	0.02	0.04	0.05	0.06
	安(3	0.02	0.05	0.05	0.06
		4	0.01	0.04	0.06	0.05
		1	0.001	0.005	0.005	0.004
	なん写	2	0.001	0.005	0.004	0.004
	硫化氢	3	0.002	0.005	0.005	0.006
		4	0.002	0.004	0.005	0.004
		1	<10	12	15	13
	臭气浓度	2	<10	14	11	12
	(无量纲)	3	<10	13	12	13
		4	<10	14	12	12

备注: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浓度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颗粒物: 1.0mg/m^3);氨、硫化氢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氨: 1.5mg/m^3 ;硫化氢: 0.06mg/m^3);臭气浓度、VOCs(NMHC)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16 无量纲;VOCs(NMHC): 2.0mg/m^3)。

表 9-2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

- IV D #B	IA SELECT ET	频	9-2 儿组织及		$\mathbb{R} \left(\text{mg/m}^3 \right)$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次	W1 上风向	W2 下风向	W3 下风向	W4 下风向
		1	0.317	0.359	0.412	0.438
	颗粒物	2	0.329	0.336	0.449	0.422
		3	0.335	0.345	0.403	0.417
		4	0.378	0.389	0.417	0.459
		1	0.86	1.26	1.24	1.17
	1100	2	1.10	1.81	1.65	1.64
	VOCs (NMHC)	3	1.05	1.67	1.25	1.85
		4	0.93	1.41	1.62	1.82
		均值	0.98	1.54	1.44	1.62
		1	0.02	0.04	0.05	0.05
2022.11.08	氨	2	0.01	0.06	0.04	0.05
		3	0.01	0.04	0.06	0.06
		4	0.02	0.05	0.05	0.04
		1	0.002	0.004	0.005	0.004
	硫化氢	2	0.001	0.005	0.006	0.004
		3	0.002	0.005	0.004	0.004
		4	0.002	0.006	0.005	0.004
		1	<10	14	13	13
	臭气浓度	2	<10	11	14	14
	(无量纲)	3	<10	12	14	11
		4	<10	12	11	13

备注:本项目颗粒物排放浓度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颗粒物: 1.0mg/m^3);氨、硫化氢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氨: 1.5mg/m^3 ;硫化氢: 0.06mg/m^3);臭气浓度、VOCs(NMHC)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16 无量纲;VOCs(NMHC): 2.0mg/m^3)。

附表

气象条件参数

检测日期	气温 (℃)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13.1	102.3	1.1	E	4	6
2022 11 07	14.2	102.2	1.2	Е	4	5
2022.11.07	16.2	102.1	1.3	Е	3	5
	16.9	102.1	1.3	Е	2	4
	12.1	102.4	1.1	Е	2	4
2022 11 00	13.6	102.4	1.2	Е	2	4
2022.11.08	14.6	102.3	1.2	Е	3	4
	17.6	102.2	1.1	E	2	4

9.2.2 厂界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3。

表 9-3 噪声监测结果

□ # a /	마나 간대	H- 62-	检测	则结果 Leq[dB(A)]	
日期/	則則	点位	昼间噪声值	参考限值	是否达标
		1#东厂界	58	65	
	단	2#北厂界	57	65	\L.+-:
	昼间	3#西厂界	57	65	一 达标
2022.11.07		4#南厂界	58	65	
		1#东厂界	49	55	
	夜间	2#北厂界	49	55	24-4=
	杈비	3#西厂界	48	55	一
		4#南厂界	49	55	
		1#东厂界	58	65	
	民间	2#北厂界	57	65	24-4=
	昼间	3#西厂界	58	65	─
2022 11 00		4#南厂界	58	65	
2022.11.08		1#东厂界	49	55	
	左向	2#北厂界	49	55	<u>+</u> +=
	夜间	3#西厂界	50	55	一 达标
		4#南厂界	49	55	
日期/	时间	天气》		平均风速	(m/s)
2022 11 07	昼间	多	云	1.2	
2022.11.07	夜间	多	云	1.1	
2022 11 00	昼间	多	云	1.2	
2022.11.08	夜间	多	Z	1.0	
备注:本项目	目噪声参考《		手排放标准》(GB 123	48-2008)3 类标准显	要求。

9.2.3 废水

废水监测结果见表 9-4。

表 9-4 废水监测结果(1)

					> 1. 21 sep 11								VA 21.		
采样	序	检测	单位		<i>†</i> 5	水处理进	口			<i>\f</i> _	水处理出	口		净化 效率	阳唐
日期	号	项目	半 业	1	2	3	4	均值	1	2	3	4	均值	(%)	限值
	1	pH 值	无量纲	7.9	7.9	7.8	7.7	/	7.0	7.1	7.1	7.2	/	/	6.5~8.5
	2	COD_{Cr}	mg/L	290	295	286	296	292	50	52	53	50	51	82.4	60
	3	BOD_5	mg/L	95.7	9.62	94.3	95.8	73.9	9.6	9.4	9.3	9.6	9.5	87.2	10
2022.	4	悬浮物	mg/L	135	139	132	137	136	18	19	19	20	19	86.0	30
11.07	5	氨氮	mg/L	35.9	37.8	35.8	38.2	36.9	8.51	8.82	8.29	8.52	8.54	76.9	8
	6	总磷	mg/L	3.32	3.25	3.17	3.37	3.28	0.66	0.71	0.69	0.73	0.70	78.7	1
	7	石油类	mg/L	3.17	3.03	2.53	2.66	2.85	0.56	0.56	0.66	0.68	0.62	78.4	1
		样品状态	1)/2	棕色 浑浊	棕色 浑浊	棕色 浑浊	棕色 浑浊	/	黄色 微浊	黄色 微浊	黄色 微浊	黄色 微浊	/	/	/

备注:本项目排放浓度参考《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19923-2005)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

表 9-4 废水监测结果 (2)

采样	序	检测	単位		γ̈́	5水处理进				Ÿ	5水处理出1	1		净化 效率	限值
日期	号	项目	7 12	1	2	3	4	均值	1	2	3	4	均值	(%)	PK III.
	1	pH 值	无量纲	7.7	7.9	7.9	7.8	/	7.2	7.3	7.1	7.2	/	/	6.5~8.5
	2	COD_{Cr}	mg/L	283	286	287	289	286	49	46	49	47	48	83.3	60
	3	BOD ₅	mg/L	96.3	95.8	96.7	94.8	95.9	9.5	9.3	9.1	9.1	9.2	90.4	10
2022.	4	悬浮物	mg/L	137	139	135	136	137	18	20	19	19	19	86.1	30
11.08	5	氨氮	mg/L	34.8	36.5	37.2	39.2	36.9	8.32	8.54	8.12	9.22	8.55	76.8	8
	6	总磷	mg/L	3.28	3.18	3.31	3.17	3.24	0.73	0.70	0.69	0.70	0.70	78.2	1
	7	石油类	mg/L	2.59	2.37	2.45	3.15	2.64	0.31	0.38	0.34	0.37	0.35	86.7	1
		样品状态	Š	棕色 浑浊	棕色 浑浊	棕色 浑浊	棕色 浑浊	/	黄色 微浊	黄色 微浊	黄色 微浊	黄色 微浊	/	/	/

备注:本项目排放浓度参考《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标准》(GB/T 19923-2005)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 18920-2020)。

10 验收监测结论

10.1 项目概况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二期),建设选址位于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箕山镇箕山工业园(工业东路北段),2019年4月,山东泰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书得出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采用适当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而言建设可行。

2019年06月22日,鄄城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做出《关于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5000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鄄环审报告书[2019]5号)予以批复,同意项目开工建设。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50000吨项目(一期)于2019年11月验收完成。

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19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

10.2 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集气罩+脉冲袋式除尘装置、集气罩+水喷淋塔+旋转水喷淋塔+高压静电+除雾剂+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负压收集装置+生物除臭、污水处理站、绿化、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等。

10.3 验收监测与检查结果

10.3.1 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10.3.1.1 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人工分拣工序及破碎阶段产生的粉尘,在上料口上方设置集气罩集气罩收集后通过风机引入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P1排放。热熔挤出工序产生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在车间热熔挤出工序每台挤出机器的上方均设置集气罩,对非甲烷总烃进行收集,经"水喷淋塔+旋转水喷淋塔+高压静电+除雾剂+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P2排放,厂区污水处理站运行过程中会产生恶臭,其主要成分为氨和硫化氢,经引风机负压收集至"生物除臭"处理,处理后的废气通过一根15米高排气筒P3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P1 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4.5mg/m³、0.0116kg/h,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7/2376-2019)表1 重点控制区标准限值(排放浓度:10mg/m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限值要求(排放速率:3.5kg/h)。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P2 排气筒 VOCs (NMHC)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 18.6mg/m³、0.162kg/h,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 2801.6-2018)表 1中其他行业 II 时段排放标准值(排放浓度:60mg/m³;排放速率:3.0kg/h);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724,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排放限值要求(标准值:2000 无量纲)。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P3排气筒氨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2.21mg/m³、0.0112kg/h、硫化氢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0.023mg/m³、1.16×10⁻⁴kg/h,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549,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排放限值(氨排放量: 4.9kg/h;硫化氢排放量: 0.33kg/h;臭气浓度排放量: 2000无量纲)。能够实现达标排放。

10.3.1.2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VOCs(NMHC)的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1.97mg/m³,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7 部分: 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2 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NMHC): 2.0mg/m³)。

颗粒物的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470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颗粒物:1.0mg/m³)。

氨的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 0.06mg/m³,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表 1 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要求(氨: 1.5mg/m³)。

硫化氢的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006mg/m³,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1993)表1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要求(硫化氢: 0.06mg/m³)。

臭气浓度的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5,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2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臭气浓度:16无量纲)。

10.3.2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湿式粉碎废水、清洗废水、脱水提料机排水、冷器冷凝水、车间清洁废水和职工生活水。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全部回用,一律不外排。

验收监测期间监测结果为:废水中各项污染因子浓度最大为 $COD_{Cr}53mg/L$ 、氨氮 8.55mg/L、 BOD_5 9.6mg/L、悬浮物 20mg/L、pH 值 7.3(无量纲)、总磷 0.73mg/L、石油类 0.68mg/L,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2005)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一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标准要求。

10.3.3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选用低噪音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的噪声监测结果:厂界昼间噪声值为 57~58dB(A),夜间噪声值为 48~50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的要求(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10.3.4 固废监测结果及评价

本项目生活垃圾: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箱,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①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定期外售给废品回收站处理;废过滤网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定期由厂家回收利用;废塑料返回生产线重复利用;废塑料浮渣委托垃圾焚烧企业做无害化处理;污泥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②危险废物:废活性炭收集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委托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处理。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及修改单标准、《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I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10.4 验收总结论

该项目建设方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的有关规定,各项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报告书以及鄄城县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环评批复中要求建设的各项环保措施均已得到落实。

监测期间的运行负荷符合具有代表性,监测数据有效。监测期间,所监测的项目 均满足有关标准或文件要求,废气中污染物排放浓度或排放速率均满足有关标准要 求,固体废物贮存及处置合理、得当。本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附表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一块 4	:甲位(盂草): 河洋土	盤刈坐竹	型即有限公司		央 农八	<u>(签子):</u>				·) :			
	项目名称	菏泽玉	鑫财塑料制品有限。	公司年产编织袋	颗粒 50000 吨	项目 (二期)	项目	代码		建设地。	点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第 工业园(工业东路:	
	行业类别 (分类管理名录)			/			建设'	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技	大改造 异地	也搬迁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	度
	设计生产能力		产约	扁织袋颗粒 2000	00 吨		实际生产	产能力	产编织袋颗粒 7000 吨	环评单位	位	山东泰昌环境科技有	育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į	郎城县环境保护	局		审批	文号	鄄环审报告书[2019]5号	环评文件	类型	环评书	
建	开工日期			/			竣工	日期	/	排污许可证: 间	申领时	2019年12月15	5 日
建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菏泽玉	鑫财塑料制品有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施工单位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 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i 编号	I	91371726MA3NHD4M	И7W001Q
	验收单位		菏泽玉	鑫财塑料制品有	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	监测单位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 公司	^限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环保投资总概	[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7.5	
	实际总投资			190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30	所占比例((%)	16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 (万元)		 噪声治理(7	万元)	固体废物治	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	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	作时	-	
	运营单位		菏泽玉鑫财塑	料制品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	统一信用代码(码)	或组织机构代	91371726MA3NHD4M7 W	验收时门	间	2022年12月18	8 日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 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 减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核定 总量(1		排放增减 量(12)
	废水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污染		-	-	-					-	-	-	-	-
物排放达		-	-	-					_	_	_	-	-
标与										_			
		-	-	-					-	-	-	-	-
总量	二氧化硫	-	-	-					-			-	-
制(ユ	二氧化硫		-	-						-	-		
制(工业建设项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	-						-	-		
制(工业建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	-	-				-	-	-		-	-
制(工业建设项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	-				-	-	-		-	
制(工业建设项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		-	-				- - -	- - -		- - - -	- - -	
制(工业建设项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 其他特征污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制(工业建设项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制(工业建设项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 其他特征污染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11), (9)=(4)-(5)-(8)-(11)+(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2 环评批复

鄄城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鄭环审报告书 [2019]5号

关于海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

菏泽玉鑫 才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该公司位于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箕山镇箕山工业园(工业路北段)、拟建项目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分两期实施、其中一期主要列设7条生产线,一期生产规模为 30000 吨,配套建设大气、水污染防治措施;二期主要建设5条生产线,二期生产规模为 20000 吨,配套建设大气、水污染防治措施。总投资 1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0万元。拟建项目以来自当地农业和工业企业生产过程中的废弃包装袋为原料,主要为水泥袋、化肥外包装袋、粮气包装袋、饲料外包装袋等,所用废编织袋成份为聚丙烯,不得了卤素。拟建项目不得使用进口废塑料、废塑料类危险废物、化、类产品包装袋等作原料,其中禁用类原料包括被危险废物、化、类产品包装袋等作原料,其中禁用类原料包括被危险

化学品、农药等污貨的废弃塑料包装物, 废弃的一次性医疗用塑料制品(如转夜器、血袋), 盛装农药, 废染料、强酸、强碱的废物料等。

根据山声集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秦明坤(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00010062), 尹川众(职业资格证书编号: 00014790)编制的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内容、结论及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从环保角度同意项目建设,项目建设及运营期间,须按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要求,认真落实报告书和专家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外非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应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项目区排水系统按照"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处理"的原则进行ic计和建设。拟建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湿式粉碎废水、清洗废水、脱水提料机排水、冷凝器冷凝水、车间清洁废水和职工生活、水。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选标后全部回用,一律不外排。厂区内污水处理站采用"沉淀+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气浮"工艺。处理后须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2005)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2002)标准要求、池体须做好防渗措施并加盖密封处理。

二. 重视和强化各废气排放源的治理工作,建设一套技术水平先近的废气处置设施,有效控制废气的有组织、无组织排放。

本项目有组织工艺废气主要为人工分选粉尘,热熔挤出工序产生的非年烷总烃、臭气,污水处理站恶臭。人工分选粉尘经中央集尘系多收集后引至脉冲袋式除尘装置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不低于15米高的排气筒排放,排放时须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中"重点控制区"要求。热熔挤出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臭气经中央集尘系统收集后引至"冷凝器+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

三、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法律规定、建设一套科学的固度处置系统。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塑料返回生产线重复利用;废塑料浮渣交由垃圾焚烧企业处理;废过滤网收 是后由厂家回收利用;废灯管和废活性炭均属于危废,须交由有心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联单转移制度;生活垃圾收集!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一般固废厂内暂存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 勿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斗中标准要求,固体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中标准要求进行贮存,并加强各类危险废物储存。运输和处置全过程的环境管理、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四,优化厂区平面布置,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二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要求。

一、建设一套科学的应急预案,防止生产过程、储运过程及 污臭治理设施事故发生。落实报告书中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和事故应身预案,配各必要的应急设备,并定期演练。设立三级 风险防控(-系。建设事故导排系统)。建设足够容积的事故水池, 用于贮存11故以各下的生产生活污水、消防废水和初期而水等。 并逐步排《广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制定非正常工况下的环保措施, 必要时应,即停产,确保非正常工况下无环境污染事故发生。

六、1立一支商素质的环保管理队伍及一套精,细、准的环境管理与1。建立健全企业环保领导组织机构和环保规章制度。配备环保+取人员,加强业务培训。建立一个标准化的化验室,落实污染物排放监测计划。建立限踪监测制度。配备相应的自主监测能力进行定期监测,并具备风险特征因子的监测能力。非正常情况发生时,应做到随时进行必要监测。

七、7、强项目建设整改期间的环保管理,落实各项污染防止措施。防台水二流失、施工扬尘、生态破坏和噪声污染。

八、 至化公众参与机制。在工程施工和运营中,应建立畅通 的公众参 平台,及时解决公众担忧的环境问题,满足公众合理 的环境诉 、。定期发布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十、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并严格落实菏泽市环保局及鄄城县环保局"十个一"工程有关要求。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理机构开展项目施工期环境监理,环境监理报告作为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重要依据之一。项目建成后经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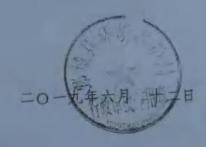
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十一、请县监察大队和箕山环保所做好项目施工及运营期间的环境保护和配套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十二、今后国家或我省、市颁布严于本批复指标/新标准要求,你公司应按新标准要求执行。该项目性质、观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到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十三、在项目建设、运行过程中产生不符合经审扎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情形的,你单位应组织环境影响的后评价,采取改进措施,并报我局备案。本批复自批准之日起超过5年,方决定项目开工建设的,须重新向我局报批环境影响评价。

十四、本批复意见仅作为环保部门管理的依据。如 违反土地、规划等部门相关政策,按有关规定处理。



主題词: 环保 环境影响 报告书 批复

抄报: 菏泽市环境保护局

抄送: 鄄城县环境监察大队, 箕山环保所, 山东泰山环境科技

有限公司

鄄城县环保局

2019年6月;1日印发

附件3 检测报告





测报告

No.YH22K1401YXC



项目名称: 成飞和噪声检测

支托单位: 菏泽王在财业补助品有限公司

租 告 市 期: 2022 年 11 月 14 日

MADERGROUPING THE BENDENSE BANDESSTERNES TO BOTH DOLLARS BOTH BOTH

812-898-793-8919-69103

检测报告说明

- 1、恰斯报告无本公司报告专用本及研维率 图 标记无效。
- 2、检测报告内容管填写在全。无事核、暴发者等于无效。
- 3、本板各干排除效、增期。
- 4、检测垂轮方如对水极告有异议。而于故到丰禄告之日属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逾期 不予处理。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5. 由委託方由行采集的样品。本公司包封因验料品所也项目符合他情况负责。这位样 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主要托方负责。除某户帮助申明产支付标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 标准规定的时效期的不再维留样。
- 6. 本报生未经本公司同意, 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7、未经未公司同意,不得复制本报告(全文复制抽及)。
- 8、些制起来充实对抗果你判定结论只代表统则对污染物件或状况。

地 址:山东省网络市高新区大学鼎与北坡等交叉口西300 水路雷

再 領: 274090

电话: 0530-7383689/17861713333

E-mail: sdyhje001ai163.com

No.VH22K14b1YXC

1.基本信息表

要托单位	/No	泽玉森特里村村品有限公司	d					
检测地址	山车省	(山茱萸山菜及加辣菜山香菜)	C-MEDIA					
联系人	7	联系电话	18953076188					
检测类别	委托拉灣	样品来即	现场采样					
任务编号		E1852						
	有组织疲气、颗粒物、VOCs	(NMHC)。氦、质化氮、5	是气法应					
检测项目	王组织废气: 颗粒物、VOCs(NMHC)、蜀、磺化氢、臭气浓度							
	模形							
采拌或现场检测日期		2022.11.07-2022.11.08						
松洲日相		2022.11:07-2022.11.10						
军种力赴战新	《假定污染溪排气中朝於物 《問定漆废气影测技术组造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大气污染物活合排放标准 《感见污染环境监察技术规) (HI/T 397-2007)) (GB 16297-1996) 附录) 則技术导則》(HI/T 55-20	c					
采样 及检测人品	高吳、振锋,李岩章; 商福(始。華冉冉	明、李经验、朱蔡等、张浩	图、对整界、主红杰、王					

编·编档 bw

明核子

签发: 34

山家園園绘測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4日

(加壓振告专用章)

部下页 馬 日 页

No.YHZZK1401YXC

2.检测信息

采样高位	检测项目	采拌筋次
PI 进口 1, 进口 2 检测口 (人工分拣工位及破解机上科口)	察权物:	校测工天, 3次天
PI 出口检测口 人工分拣工位及破碎机上料口)	酸稅物	检测2天,3次天
P2 进口+。连口2 检测口 (热格挤出工序)	VOCs(NMHC)	檢測主天,主次/天
P2 出口检测口 (粉格挤出工序 >	VOCs(NMHC)、臭气保度	检查2天。3次/天
P3 进口检测口 (污水处理站)	版,能化级	检测之天, 五池天
P3 出口检测口 (污水处理站)	刻。蔽化刻。 吴气浓度	检测工表, 3次/天
厂界上国血设 个参照点 厂界下风泊设 3 个数控点	颗粒物。VOCs(NMHC)、氨、硫化氢。 具气液度	物谱 2 天。4 次/天
1	10 pc	检测主天、信、按网络主次/天

3.检测分析方法(1)

序号	位滑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物组	万法检出限 或最低检出浓度
		有凱根地代		
ı	北京学 文学	固定污染等排气中颗粒物确定与气息 污染物采样方法(及单改单)重量法	GB/T 16157-1996	1
		国定行购额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模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¹
2	VOCs(NMHC)	固定污染腹废气 总经。甲烷和非甲烷 总经的制定 气相色谱法	HF 38-2017	0.07mg/m ¹
3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悉果的難定 三点比较式臭疑法	GB/T 14675-1993	1
4	W	环境空气和接气 氨的测定 纳代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0.25mg/m ³
9	微化弧	空气和废气盐侧分析 方法 亚甲基氯分光光度法	間並环境保护忌用 (2003) (第四板増料版)	0.001mg/m ³

第五百世世辰

No.YH22K1401YXC

3.检测分析方法(2)

序号	拉越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校應依据	方法检出限 或最低检出效理
		无组织模气		
L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息暑涅颗粒物的附定 重量法 (及修改单)	GB/T 15452-1995	0.001mg/m ²
2	VOCs(NMHC)	环境空气 為於,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进法	HF604-2017	0.07mg/m ¹
3	氦	环境型气和废气。蜀的洞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I 533-2009	8.01mg/m ¹
4	inten	空气和放气脑胸分析方法 近甲基氯分类光度法	国家环境保护台州 (2003) (第四张增升) 报》	0.001mg/m ¹
5	具气溶度	空气观量 恶矣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英斐法	GB/T 14675-1993	
		4 <u>0</u>)(11.		
1	20.7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释放标准》	(GB 12348-2008)	

4.采样及检测仪器(1)

01.11	仪器名称	仅得设备型号	段替设备编号
	使指式气象复数检器仪	MH7100	YH(J)=05-123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摄	MH1200	YH(H-05-081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NH1200	VH(J)-05-082
	但貴恒寬大气/赖拉物采拌器	MH1205	YH-05-255
	相遇何演大气侧校物采拌器	MH1205	YH-05-256
城场采样。恰 斯设备	污染制有空箱采样海	MH3051 III	YH(J)-05-131
	污染源真空箱差样制	MH3051 fil	YHU1-05-132
	污染和真空箱老样器	MH3051	YH-03-271
	担气采拌/含温量测试仪	MH3041B	YH-05-226
	和气果样/青绿量测试仪	MH3041B	YH-05-227
	大流量增全 (气) 测试仪	YQ3000-D	VH-05-268
	大清量規主 (气) 測试仪	YQ3000-D	YH-05-269
	大商量類全(气)簡明化	YQ3000-D	YH-05-270
	声校准图	AWA6022A	YH-05-248

南美田 15 13 11 在南

No.YH22K1401YXC

4.采样及检测仪器(2)

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仅器设备编号
现场采样、检测设备	噪声分析仪	AWA5688	YH-05-278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	YH(J)-02-006
Shared after the art the law	气相色谱仪	GC-2014	YH(J)-04-171
实验室分析仪器	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	YH(J)-07-059
	恒温恒湿存重系统	PT-PM2.5	YH(J)-07-183

5.气象条件参数

采择日期	"(组 (%)	*(III. (kPa)	Mill (m/s)	风自	低云量	直去量
	13.1	102.3	1.1	Е	4	6
20221102	14.2	102.2	1.2	E	4	5
2022.11.07	16.2	102.1	1,3	E	3	5
	16.9	102.1	1.3	6	2	4
	12.1	102.4	1.1	E	2	4
2022 11 00	13.6	102.4	1.2	E	2:	4
2022.11.08	14.6	102.3	1.2	E	3	4
	17.6	102.2	1.1	E	2	4

(本页以下空白)

第4页片白页

No.YHZZK1401YXC

6.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1)

office count	October 19	Anna		绘制结果	1 mg/m ¹ l	
采料日期	检测测量	模次	WILRE	W2 下风间	W3 F/M(b)	W4 FRE
		1	0.328	0.367	0.379	0.403
	W190.10	2	0.334	0.453	0.470	0.425
	98.82.92	3	0.313	0.444	0:421	0.446
		4	0.315	0.450	0.423	0.447
		T	0.87	1.03	1.20	1,25
		2	0.70	1.89	1.23	1.77
	YOCk(NMHC)	3	0.68	1:85	1:51	1.54
		4	0.32	0.52	1.76	1.97
		均位	0.64	1.32	1.42	1,63
		1	0.01	0.05	0.04	0.06
2022.11.07	100	2	0.02	0.04	0.05	0.06
	90.	3	0.02	0.05	0.05	0.06
		4	0.01	0.04	0.06	0.05
		1	0.001	0.005	0.005	0,004
	00/00/07	2	100.0	13:005	0.004	0.004
	186 FE 186.	3	0,002	0.003	0.005	0.006
		4	0.002	0.004	0.005	0.004
		1	<10	12	15	1.3
	发生浓度	2	<10.	14	- 11	12.
	(天量纲)	3	<10	13	12	13
		4	<10	14	12	12

条注:關稅物差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照粒物 1,0mg/m²); VOCs(NMHC)。 展气浓度参考(探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 具核行化)(DB37/2801.7-2019)表 2 中无组织监控浓 度限值[VOCs(NMHC) 2.0mg/m²。 集气浓度 16(无量剂)]; 氦。 硫化氢异考(移见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1993)表 1 新忙改建二级标准要求(氦 1.5mg/m²; 硫化氢 0.06mg/m²); VOCs(NMHC)以做

(本页以下空白)

第五瓦井拉名

No.YH228 [401YXC

6.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2)

SWEAR PER BIE	and bed and are	HESE:		极测结果	(friight)	
采拌日期	检测项目	植次	WI END	W2 下风向	W3 F风和	W4 下风台
		1	0.317	0.359	0.412	0.438
	Wileyata	2	0.329	0.336	0.449	0.422
	颗粒物	3	0.335	0.345	0.403	9.417
		4	0.378	0.389	0.417	0.459
		1	0.86	1.26	1.24	1.17
		2	1.10	1.81	1:65	1.64
	VOCs(NMHC)	3	1.05	1.67	1.25	1.85
		4	0.93	1.41	1.62	1.82
		地加	0.98	1.54	1.44	1.62
		1	0.02	0.04	0.05	0.05
2022.11.08		2	0.01	0.06	0.04	0.05
	.36	3	0.01	0.04	0.06	0.06
		-4	0.02	0.05	0.05	0.04
		1	0.002	0.004	0.005	0.004
	26.15-50	2	100.0	0.005	0.006	0.004
	新松弘	3	0.002	0:005	0,004	0,004
		4	0.002	0.006	0.005	0.004
		1	< (0)	14	1.3	13
	見气旅度	2	<10	11	14	14
	(无量例)	3	<10	12	14	13:
		4	<10	12	1.1	-13

各注: 賴稅物參考(大气污取物綜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原拉特 1.0mg/m²): VOCs(NMHC), 泉气浓度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 表2 中无组织监控器 度限值(VOCs(NMHC) 2.0mg/m², 泉气浓度 16 (太量例)]; 氦、氦化图参考《参复污染物用放标准》 (GB14554-1993)表1 折扩改进二级标准要求(氦 1.5mg/m²; 氮化氮 0.06mg/m²); VOCs(NMHC)以该 计。

(本页以下空白)

面中贝井以东

No.YH22K1401YXC

7.噪声检测结果

er mi	a Line	la fin	松	用结果 Leq[dB(A)]	
日期	R lei	点位.	2M 88 (D.	参考提值	是否达有
		AL 布厂等	58	65	
	提向	A2 北厂界	57	65	达标
	ectal	A3 757 W	57	65	7041-
2022.11.07		A4 南厂界	58	65	
2022.11.07		AL 布厂界	49	55	
	who first	A2 3EF W	49	55	丛标
	校间	A3 201 %	48	55	10.99
		A4 南广界	49	55	
		AL 东广界	58	65	
	62(0)	A2 北广界	57	(6)	抵标
	sisted.	A3 (\$17.90	58	65	10.00
2022.11.08		A4 (81) 37	58	65	
2922,11.19		AL新厂件	49	55	
	(8)(10)	A2 北厂界	49	55	法标
	13(34)	AT INT W	50	55	2011
		A4 度厂是	49	55	
日州	持同	天气	承况	(CB)NJ	g (m/s)
2022.11.07	征阿	\$	25		1.2
4064-11/07	使阿	3	Zī-		L).
	66 PJ	1	Żi		12
2022.11.08	被同	3	云		1.0

(本页以下空白)

装力阻井口供

No.YH22K1401YXC

8.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1)

							枪測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P1进口1检测口	顆粒物	89	78	90	86	0.105	0.0907	0.107	0.101
	(人工分拣工位及 破碎机上料口)	lainifi (Nm ³ /h)	1183	1163	1194	1180	- 6	V	1	1
	P1 进口 2 枪测口	颗粒物	67	70	65	67	0.0781	0.0818	0.0752	0:0784
2022.11,07	(人工分拣工位及 破碎机上料口)	标况流量 (Nm ³ /h)	1167	1168	1157	1164	7	7	7	1
	PI出口校测口	颗粒物	2.9	3.9	3.5	.3.4	7.42×10-1	9,96×10-1	9.05×10 ⁻³	8.81 < 10 ⁻³
	(人工分拣工位及 破碎机上料口)	标况流量 (Nm ³ /h)	2558	2553	2586	2566	- 6	7	7	1
	净化效率(%)	颗粒物	1	1	1	- (96.0	94.2	95.0	95.1
	PI进口I检测口	额款物	97	86	82	88	0.115	0.100	0.0964	0.104
	(人工分拣工位及 破碎机上料口)	标况流量 (Nm ¹ /h)	1183	1168	1176	1176	7	1	7	7
	四进口2检测口	颗粒物	71	75	78	75	0.0818	0.0877	0,0921	0.0872
2022.11.08	(人工分拣工位及 破碎机上料口)	标况流量 (Nm ³ /h)	1152	1169	1181	1167	1	1	7	7
	PI 出口检测口	勒拉物	3.7	4.5	3,2	3.8	9.68×10 ⁻³	0.0116	8.24×10 ⁻³	9.83×10 ⁻³
	(人工分拣工位及 破碎机上料口)	标况流量 (Nm³/h)	2617	2570	2575	2587	7	1	-7	=/
	净化效率(%)	颗粒物	1	1	-1	1	95.1	93.9	95.6	94.9

备注; (1) P1 排气箭高度 h=15m, 内径 +=0.4m;

图 8 页 从 13 页

No.YH22K1401YXC

8.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2)

			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	率 (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P2 进口 1 检测口	VOCs(NMHC)	82.9	76.3	54.4	71.2	0.340	0.311	0.223	0,291	
	(热熔挤出工序)	标况流量 (Nm³/h)	4100	4073	4096	4090	/	1	7	/	
	P2 进口 2 檢測口	VOCs(NMHC)	47.3	43.8	49.4	46.8	0.186	0.169	0.193	0.183	
2022.11.07	(热熔挤出工序)	标说流量 (Nm ⁵ /h)	3927	3864	3913	3901	1	1	=/=	7	
2,422.11.57		VOCs(NMHC)	15.2	15.0	18.6	16.3	0.134	0.130	0.162	0.142	
	P2 出口检测口 (热烙挤出工序)	臭气浓度 (无量钢)	724	549	724	7	J	.1	1	7	
		标况流量 (Nm ¹ /h)	8792	8699	8724	8738	-1	-1	1	7	
	淨化效率 (%)	VOCs(NMHC)	1	1	1	1	74.6	72.8	61.0	69.5	

备注: (1) P2 排气简高度 li=15m, 内径 4=0.6m, VOCs(NMHC)以碳计:

⁽²⁾ 本項目顆粒物参考《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7/2376-2019)表1重点控制区标准累值。《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限值要求,10mg/m³。

⁽²⁾ 本项目 VOCs(NMHC)参考《挥发性有机物持放标准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 1 中其他行业 II 时段排放标准值 60mg/m³; 夏气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排放标准值 2000(无量纲)。

No.YHZ2K1401YXC

8.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3)

						Đời	割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維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P2 进口 I 检测口	VOCs(NMHC)	66,8	62.6	.58,4	62.6	0.272	0.256	0.238	0.255
	(热熔挤出工序)	标况流量 (Nm³/h)	4066	4092	4075	4078	ı.b.	i	.1	1
	P2 进口 2 校测口	VOCs(NMHC)	95.4	61.0	68.6	75.0	0.375	0.238	0.267	0.294
2022.11.08	(热熔挤出工序)	标光纸值 (Nm³/h)	3934	3903	3896	3911	V	I	1	t
2022.71300		VOCs(NMHC)	12.9	13.9	12.3	13.0	0.112	0.121	0.107	0.113
	P2 出口检测口 (熱熔挤出工序)	臭气浓度 (无量針)	724	724	549	7		t	1	1
		好况流量 (Nm³/h)	8693	8702	8688	8694	7	J.	1	J.
	净化效率(%)	VOCs(NMHC)	1		1.	1	82.7	75.5	78.8	79.0

备注: (1) P2 排气筒高度 h=15m, 内径 φ=0.6m, VOCs(NMHC)以碳计;

No.YH22K1401YXC

8.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4)

						检	测结果			
采样目期	采利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¹)		排放速率 (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36	9.51	8.93	9.14	9.19	0.0462	0.0436	0.0448	0.0449
	P3 进口检测口 (污水处理站)	硫化铽	0.051	0.053	0.055	0.053	2.48×10 ⁻⁴	2.59×10 ⁻⁴	2.70×10 ⁻⁴	2.59×10 ⁻⁴
		标说流量 (Nm³/h)	4859	4879	4901	4880	1	1	7-	7
		氮	2,06	2.13	2.21	2.13	0.0103	0.0107	0.0112	0.0107
2022,11.07	P3 出口检测口	硫化氢	0.021	0:020	0.023	0,021	1.05×10 ⁻⁶	1:01×10 ⁻⁴	1.16×10 ⁻⁴	1.07×10 ⁻⁴
	(污水处理站)	臭气浓度 (无景纲)	416	549	416	1	- I	1	I	1
		标况流量 (Nm³/h)	5011	5027	5054	5031	1	1	4.	J
	No. 21. 25 No. 1 A L	额	11	7	1	1	77.7	75.4	75.1	76.1
	净化效率 (%) -	硫化氮	1	7	-7	1.	57.5	61.1	56.9	58.5

备注: (1) P3 排气筒高度 h=15m, 内径 φ=0.3m;

(2) 本項目氦、硫化氦、臭气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排放标准值:氦排放量≤4.9kg/h:硫化氢排放量≤0.33kg/h:臭气浓度标准值 2000(无量纲)。

No.YH22K1401YX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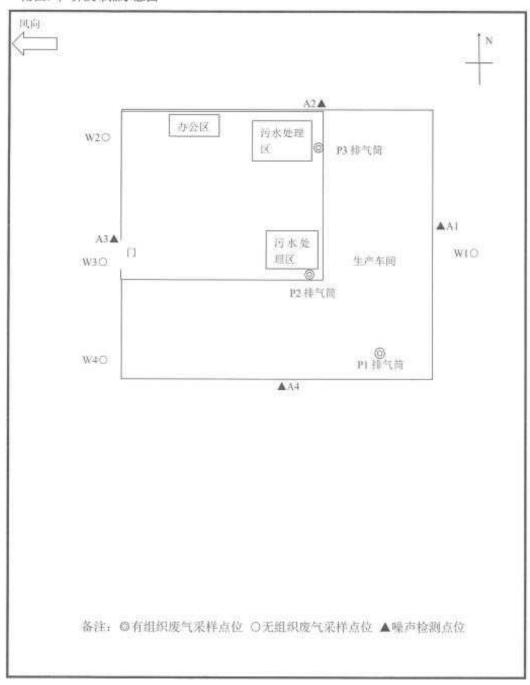
8.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5)

						*0	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氨	8,94	9.13	9.21	9.09	0.0435	0.0446	0.0451	0.0444
	P3 进口检测口 (污水处理站)	硫化氢	0.052	0.049	0.051	0,051	2.53×10 ⁻¹	2.39×10 ⁻⁴	2.50×10 ⁻⁴	2.47×10 ⁻⁴
		标况流量 (Nm ³ /h)	4862	4883	4895	4880	1	/	1	+
		题	2.21	2.08	2.11	2.13	0.0110	0.0105	0.0106	0.0107
2022.11.08	P3 出口检测口	硫化氢	0.020	0.022	0.023	0.022	1.00×10 ⁻⁴	1,11×10 ⁻⁴	1.16×10 ⁻⁴	1.09×10 ⁻⁴
	(污水处理站)	臭气浓度 (无量纲)	549	416	309	1	1	1	-/-	1
		标况流量 (Nm ³ /h)	4998	5027	5046	5024	1	1	7	1
	the District Laws	氮	1	1	1	1	74.6	76.5	76.4	75,8
	净化效率(%)	硫化氢	1	1	1	F	60.5	53.8	53.5	55.9

备注: (1) P3 排气简高度 h-15m, 内径 φ=0.3m;

⁽²⁾ 本项目级、硫化氢、臭气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2 排放标准值:氨排放量<4.9kg/h;硫化氢排放量<0.33kg/h;臭气浓度标准值 2000(无量钢)。

附图: 厂界及布点示意图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71512114891

名称: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四洋改画园区大学路与周伦外交流后通过并专来共和自16000000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的基 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其具有证明作用的数 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投权签字人是证书而表。



许可使用标志



171512114891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2017年09月22日 他东省物场监督管理局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断、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统内有效







81005

检测报告

No.YH22K1402YXC



公里 为

填目名称: 成水检测

委托单位: 菏泽王在财灾补制品有限公司

担告日期: 2022年11月14日

市各国市和資料技術部分司 進出。北京政治中海第三大市前方周別南江北江北760年8月 #<u>15-9539-7583a891296</u>173333 E-mail: edshp001(j):th3.com

检测报告说明

- **介入**作記元数
- 2. 检釈教告内容雅堪写开全、无审核、答义者签字无效。
- 3、丰报告下得论改、增期。
- 4、始测委托方如对本报告有异议。值于收约本报会之目起十日内则本公司提出。询期 不予受程。无法保存。复观的举品。不受理申诉。
- 5. 由委托方向厅景集的样品。本公司仅对这些样品质检销目符合作情况负责。这些样品的代表性和真实性由委托方负责。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持样品管理费。所有样品超过标准规定的时效到均不再效管件。
- 6. 本祖告未经本公司风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7、永垚本公司司首,不得夏朝本报告(全文复制标外)。
- 8、珍菜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则定结论只代表检测好污染物排放状况。

地 址:山东省菏泽市高新区大学器与前优赛交叉口页 100 米路索

III III: 274000

电 達: 0530-7382689/17861713333

E-mail: sdybjc001/a/163.com

No.YH22K1402YXC

1.基本信息表

委托单位	Ä	育泽玉農財聚料則品有限公司					
松洲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贫山镇贫山工业园						
联系人	道经理	联系电话	18953076188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样品来源	现场采样				
任务编号		E1852					
检测项目 股水	度水: pH值、COD _G 、BOD ₅ 、悬浮物、氦氦、总磷、石油类 共7項						
洋或现场检测日期		2022.11.07-2022.11.08					
检测日期		2022.11.08-2022.11.14					
采样方法依据	(污水	並測技术規范》 (HF91,1-26	119.)				
长样及检测人员	高晃。	焦耸。肖问阅、李婷婷、朱	祭平				
民样及检测人员	高麗。	热耸。	再间限、李婷婷、朱				

期間接着如 明 一种

签发: **法**和图 山东侧面检测科技有联公司

2022年11日14日

用十月只多页

No.YH22K1402VXC

2.检测信息

采释点位	检测项目	采杯颜次
污水处理纳进、出口	pH 他, COD ₁₀ , BOD ₂ , 悬浮物, 製菓, 总鳞, 石油类 其7項	检测 2 天, 4 次/天

3.检测分析方法

序 号	检测项目	粒割分析方法	检测依据	方法检出限级 最低检出浓度
1	pH 10	水坑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1
2	CODer	水坝 化学富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兹法	HJ 828-2017	Amg/L
3	BOD ₃	水质 五日生化署氧量 (BODs) 的测定 解释与接种法	HI 505-2009	0.5mg/L
L	经济特别	水质 参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t-
5	(60, (60,	水质 装额的测定 钠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ñ.	总统	水质 总籍的制定 铝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893-1989	0.01mg/L
۲.	石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功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0.06mg/L

4. 采样及检测仪器

用目	仪器名称	权器设备型号	仪器设备编号
现场采样。检测设备	实验室 pH 计	P61.1	YH-03-217
	可见分光光度计	723	VH(J)-02-006
	能式源定价 50mL		YH(J)=01=102
DATES WE STUBE DO NO	电子分析天中	FA2004B	YH(J)-07-060
实验室分析仪器	使绣式街解製	P610	YH-05-206
	生化培养箱	SHX-150III	YH(J)=03-017
	紅外潮油仪	OTL+760	YH(J)-02-004

(本页以下空白)

領工研 共 5 瓦

No.YH22K1402YXC

5.废水检测结果(1)

采样	序	检测	单位	污水处理进口			污水处理出口					浄化 效率	限位		
日期	号	项目	ale Dr.	1	2	3	-4	均值	1	2	3	4	均值	(%)	PRE-111
	1	рН (іі)	无量纲	7.9	7.9	7.8	7.7	1	7.0	7.1	7.1	7.2	1	1	6.5-8.5
	2	CODo	mg/L	290	295	286	296	292	50	52	53	50	51	82.4	60
	3	BOD ₅	mg/L	95.7	9.62	94.3	95.8	73,9	9.6	9.4	9.3	9.6	9.5	87.2	10
2022.	.4	悬浮物	mg/L	135	139	132	137	136	18	19	19	20	19	86.0	30
11.07	5	減減	mg/L	35.9	37.8	35.8	38.2	36.9	8.51	8.82	8.29	8.52	8.54	76.9	8
	6	总确	mg/L	3.32	3.25	3.17	3.37	3.28	0.66	0.71	0.69	0.73	0.70	78.7	1
	7	石油类	mg/L	3.17	3.03	2.53	2.66	2.85	0.56	0.56	0.66	0.68	0.62	78.4	1
		样品状态	5	棕色 浑独	棕色 浑独	棕色 浑独	标色 浑浊	F	黄色 微油	旗色 微浊	黄色 微独	黄色 微油	7	7)

(本页以下空白)

第3页共5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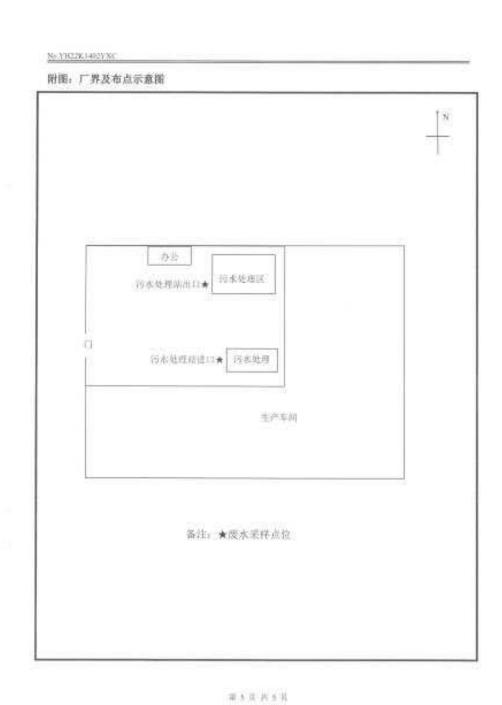
No.YH22K1402YXC

5.废水检测结果(2)

采样	序	检测	单位	污水处理进口			污水处理出口					沙化	1901 244		
日期	9	項目	-delat.	1	2	3	4	均值	1	2	3	4	均值	(%)	限值
	1	pH伯	无量纲	7.7	7.9	7.9	7.8	1	7.2	7.3	7.1	7.2	1	1	6.5-8.5
	2	COD _{Cr}	mg/L	283	286	287	289	286	49	46	49	47	48	83.3	60
	3	BOD ₅	mg/L	96.3	95.8 96.7 94.8 95.9 9.5 9.3	9.3	9.1	9.1	9.2	90.4	10				
2022.	4	悬浮物	mg/L	137	139	135	135 136 137 18 20	19	19	19	86.1	30			
11.08	5	氨氮	mg/L	34.8	36.5	37.2	39.2	36.9	8.32	8.54	8.12	9.22	8.55	76.8	.8
	6	总磷	mg/L	3.28	3.18	3.31	3.17	3.24	0.73	0.70	0.69	0.70	0.70	78.2	Ť
	7	石油类	mg/L	2.59	2.37	2.45	3.15	2.64	0.31	0.38	0.34	0.37	0.35	86.7	1.
	样品状态		棕色 浑浊	棕色 浑浊	棕色 浑浊	棕色 浑独	1	黄色 微油	黄色 微油	黄色 微浊	黄色 微浊	1	1	1	

(本页以下空白)

第4页共5页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171512114891

名称: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地域: 点东省四种内省部区大型部与场面内交流设备》《《郑南位74000》

假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予批准,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171512114891

发证口期:

有效期至: 发证机关: 2004年6月21日 仙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团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项内有效



附件4 危废合同



危险废物无害化委托 处置协议

(合同编号:2/1905-112-200706-042-029/

甲方 (委托方): <u>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u>

乙方(处置方): _ 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__2023年1月6日

签订地点: 山东省 菏泽市 郓城区(县)

第1页共2页



危险废物无害化委托处置协议

甲方 (委托方):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乙方(处置方): 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是<u>山东</u>省工业危险废物焚烧处置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相关环保法规的规定,甲方将在生产、设备调试及科学实验过程中产生的 危险废物委托乙方进行安全无害化处置。为保证甲乙双方就此目的签订《危险废物无害 化处置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无害化委托处置协议如下;

- 一、甲方在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u>废活性炭。数量以实际年产</u>量为准,全部交给乙方进行无害化处置。
 - 二、甲方为履行本协议向乙方支付履约保证金。

支付方式: 本协议签订时, 甲方支付人民币(大写); <u>零</u>元(Y: 0.00 元)作为履约保证金。

乙方指定账户如下:

账户户名; 菏泽万清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工行菏泽郓城支行营业室银行账号: 1609002719200377076

三、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规定和<u>山东</u>省环保厅 的要求,做好废弃物的无害化处置工作,确保不发生二次污染。

四、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产生需处置危险废物,双方另行签订《危险废物无害化委托处置合同》(下称处置合同),最终处置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五、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将危险废物交其他单位(个人)处理。

六、若甲方新项目建成后不按本协议条款执行或不将危险废物交给乙方处理,或在 本协议有效期内未发生危险废物处置业务,则履约保证金不再退还。

七、自本协议有效期自 2023年1月6日至2024年1月5日止。

八、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未尽 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九、本协议经双方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后生效。

话: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乙方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第2页共2页

附件5 委托书

委托书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环保相关部门的要求和规定,我公司<u>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u> <u>目(二期)</u>,需要进行检测,特委托贵单位承担此次验收检测工作,编制检测报告,请尽快组织实施。

委托方: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日期: 2022年11月06日

附件6 无上访证明

无上访证明

我单位建设期间,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政策, 安全生产。从未上访及发生过环保违规事件。

特此证明。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06 日

附件9 检测图片









第二部分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了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 3 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对项目(二期)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和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50000吨项目建设地点为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箕山镇箕山工业园(工业东路北段)内,属于新建项目,总占地面积3200m²。目前,本项目(二期)建设两条生产线,生产规模为年产编织袋颗粒7000吨。项目(二期)主要建设主体工程包括粉碎车间、洗料车间、造粒车间,储运工程包括原料仓库、成品仓库、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依托一期工程)、危险废物暂存间(依托一期工程),辅助工程包括水洗池、冷却水池、办公室、门卫室,公用工程包括给水系统、排水系统、供电工程,环保工程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固废等治理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4月,山东泰昌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50000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年6月22日,鄄城县环境保护局以鄄环审报告书[2019]5号文件对本项目环评文件予以批复,同意项目开工建设。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50000吨项目(一期)于2019年11月验收完成。

受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对本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 收监测方案。于 2022 年 11 月 07 日-2022 年 11 月 08 日连续两天进行验收监测。

(三)投资情况

项目(二期)实际总投资 19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占总投资的 16%。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50000吨项目(二期)主体工程及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二期)设计建设 5 条生产线,目前只建有两条生产线,生产规模减少;热熔挤出工序废气治理设施由"集气罩+冷凝器+UV 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换为"集气罩+水喷淋塔+旋转水喷淋塔+高压静电+除雾剂+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环保设施升级,处理废气效果更好;项目(二期)其余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生产能力、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一致,因此项目(二期)不存在重大变更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二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湿式粉碎废水、清洗废水、脱水提料机排水、冷器冷凝水、车间清洁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废水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全部回用,一律不外排。厂区内污水处理站采用"沉淀+水解酸化+气浮+接触氧化"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池体已做好防渗措施并加盖密封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二期)人工分选粉尘经中央集尘系收集后引至脉冲袋式除尘装置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 (P1) 排放。热熔挤出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臭气经中央集尘系统收集后引至"集气罩+水喷淋+旋转水喷淋塔+高压静电+除雾机+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 (P2) 排放。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包括氨、硫化氢等经"生物除臭塔"处理达标后通过 15 米高的排气筒 (P3) 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二期)优化厂区平面布置选用低声设备,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隔声、消声、减振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二期)固废主要有废包装材料、废塑料、废塑料浮渣、废过滤网、废活性炭、污泥和生活垃圾等。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塑料返回生产线重复利用;废塑料浮渣交由垃圾焚烧企业处理;废过滤网收后由厂家回收利用;废活性炭属于危废,交由有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联单转移制度;生活垃圾、污泥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二期)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

(一)废气

1、有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P1排气筒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4.5mg/m³、0.0116kg/h,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1重点控制区标准限值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限值要求。

P2 排气筒 VOCs(NMHC)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 18.6mg/m³、0.162kg/h,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中其他行业 II 时段排放标准值要求;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724(无量纲),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排放限值要求。

P3排气筒氨、硫化氢最大排放速率分别为0.0112kg/h、1.16×10⁻⁴kg/h,臭气浓度的最大排放浓度549(无量纲),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排放限值要求。

2、无组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VOCs(NMHC)的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97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2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的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0.470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氨、硫化氢的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分别为0.06mg/m³、0.006mg/m³,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新扩改建二级标准要求;臭气浓度的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最大值为15(无量纲),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表2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综上,本次验收监测项目大气污染物均达标排放。

(二)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中pH最大值为7.3(无量纲),COD_{Cr}、氨氮、BOD₅ 、悬浮物、总磷、石油类排放浓度最大值分别为53mg/L、8.55mg/L、9.6mg/L、20mg/L、0.73mg/L、0.68mg/L,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2005)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标准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8dB(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50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次验收监测项目噪声均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二期)固废主要有废包装材料、废塑料、废塑料浮渣、废过滤网、废活性炭、污泥和生活垃圾等。废包装材料收集后外售;废塑料返回生产线重复利用;废塑料浮渣交由垃圾焚烧企业处理;废过滤网收后由厂家回收利用;废活性炭属于危废,交由有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并执行联单转移制度;生活垃圾、污泥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二期)在落实本环评、环评批复给出的环保措施后,本项目(二期)对区域大气环境、周围水环境、声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二期)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经监测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建立了环保管理规章制度,各项验收资料齐全,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有关规定,在完成后续要求的前提下,同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应配合检测和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真落实"后续要求"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建设单位应当通过环保部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信息。

七、后续要求

(一)建设单位

- 1、规范有组织监测孔、永久性监测平台和环保标识。
- 2、完善污水处理设施及恶臭收集和处理工艺,进一步完善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 完善各种环保台帐、操作规程、运行记录,建立长效自主监测计划等。
- 3、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一步完善废气、废水、理措施,提高处理效率,杜绝各种跑冒滴漏。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4、 规范危废暂存场所。完善危废管理规章制度、标识,尽快与有资质危废处理单位签订危废处理合同。
 - 5、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验收检测和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1、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文本内容,补充完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三同时登记表",对报告文本之中不正之处加以修改。
 - 2、按照验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修改后尽快网上公示。

八、验收人员信息

参加验收的单位及人员名单见附件。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表

类 别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项目建设单位	谭效华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经理	谭效学
	谷惠民	菏泽市环境监控中心	高级工程师	心之一
专业技术专家	刘文信	山东省菏泽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研究员	3/ 5 1
	刘国立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监测监控中心站	高级工程师	刘宝
特邀人员	胡峰	山东省菏泽市鄄城县箕山镇环保所	所长	叔峰
检测单位	徐静如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沒熱失

第三部分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整改说明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在菏泽市鄄城县组织召开了 菏泽玉鑫财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年产编织袋颗粒 50000 吨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会议。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相关资 料后,对我司不足之处提出了宝贵意见,我公司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专题会议,分 析原因并结合实际情况落实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一)建设单位

1、规范有组织监测孔、永久性监测平台、标识。



- 2、完善污水处理设施及恶臭收集和处理工艺,进一步完善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完善各种环保台帐、操作规程、运行记录,建立长效自主监测计划等。
- 3、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一步完善废气、废水、理措施, 提高处理效率,杜绝各种跑冒滴漏。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4、规范危废暂存场所。完善危废管理规章制度、 标识,尽快与有资质危废处理单位签订危废处理 合同。

已规范完善污水处理设施及恶臭收集和处理工艺,进一步完善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完善各种环保台帐、操作规程、运行记录,建立长效自主监测计划等。

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一步完善废气、废水理措施,提高处理效率,杜绝各种跑冒滴漏。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已规范危废暂存场所。完善危废管理规章制度、 标识,已与有资质危废处理单位签订危废处理合 同(见附件4)。



5、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已加强环保设施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转,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验收检测和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1、规范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文本、图片、 附件,补充完善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 时"验收登记表。 已规范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书文本、图片、附件,已完善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2、按照验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修改后尽快网上公示。

己按照验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修改后尽快网上公示。

附件:网上公示、登记信息截图及截图网址



截图网址: http://www.sdyhjckj.com/news/shownews.php?lang=cn&id=1647



截图网址: http://www.sdyhjckj.com/news/shownews.php?lang=cn&id=1648